

公司代码：600617 900913

公司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梁谢虎	因公出差	刘 军
董事	兰 旭	因公出差	高 慧
董事	杜寅午	因公出差	潘一欢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莉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008,163,69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分配利润100,816,369.2元。

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84,663,69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分配利润162,699,553.8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报告中提示的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的内容。

十、 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国新能源	指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华合纤	指	公司原名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国新能源集团	指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宏展房产	指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田森物流	指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天然气	指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海房产	指	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
园林科技	指	江苏联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低碳化研究院	指	山西高碳能源低碳化利用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阳泉华润燃气	指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煤层气	指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大同华润燃气	指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旭日光大	指	北京旭日光大投资有限公司
霍州国新	指	山西霍州国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祁县国新、国新天然气利用	指	祁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清徐凯通	指	清徐县凯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临县国新	指	山西临县国新燃气有限公司
晋西北天然气	指	山西晋西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晋中洁源	指	晋中市中心城区洁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忻州燃气	指	忻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忻州五台山	指	忻州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国新天然气公司
平遥液化	指	山西平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晋西南天然气	指	山西晋西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寿阳国新	指	山西寿阳国新热电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上海国新	指	上海国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夏县国新	指	夏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山西众能	指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普华燃气	指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临汾城燃	指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山西压缩气	指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灵石通义	指	灵石县通义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原平国新	指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太原燃气	指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中油压缩	指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国际电力天然气	指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油新捷	指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三晋新能源	指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洪洞华润	指	洪洞华润恒富燃气有限公司
霍州华润	指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永和公司	指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朔州京朔	指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阳泉华润	指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大同华润	指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万事利	指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美林集团	指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龙元建设	指	龙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新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GUO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X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帆	张载锡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6号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6号
电话	0351—7991685	0351—7991685
传真	0351—7991708	0351—7991708
电子信箱	zhangfan600617@163.com	zhangzaixi600617@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32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32
电子信箱	zhangfan600617@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6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新能源	600617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新B股	90091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红、董振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曹宇、张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12 月 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28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曹宇、张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6,764,411,646.36	5,502,860,839.30	22.93	4,393,409,22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174,396.80	435,065,371.40	24.62	308,403,17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371,719.38	418,280,840.66	28.71	319,930,33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9,877.98	35,568,296.49	2,381.51	713,839,041.1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9,278,146.01	2,085,767,503.47	68.73	1,158,579,243.23
总资产	17,330,810,204.09	14,227,593,398.92	21.81	10,786,094,778.34
期末总股本	1,084,663,692.00	593,037,466.00	82.90	563,037,466.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44	0.4334	23.30	0.45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44	0.4334	23.30	0.4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07	0.4167	27.36	0.4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28	23.84	减少1.56个百分点	2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13	22.92	减少0.79个百分点	29.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股本及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期末总股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发行新股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98,188,809.62	1,049,324,192.14	1,444,008,553.00	1,972,890,09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19,301.84	73,992,145.56	100,046,317.60	179,216,63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604,030.70	74,076,848.18	97,667,402.88	179,023,43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61,152.62	-163,469,223.28	91,801,178.17	630,536,770.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13,152.92		1,861,067.10	3,012,958.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4,470.38		872,318.88	17,941,73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383.16	240,332.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516,338.6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868,447.50		2,071,666.6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8,873.44		-23,632.68	-33,294,980.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87,147.85		-412,915.96	-4,261,814.17
所得税影响额	440,467.45		-1,296,695.04	4,834,619.42

合计	3,802,677.42	16,784,530.74	-11,527,152.36
----	--------------	---------------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以国家级天然气资源为依托，负责全省长输管网的规划建设和经营管理，承担全省各市和省级天然气干线沿途县（市、区）的天然气供给任务。同时，从事煤层气（天然气）液化的生产与运营，CNG/LNG 加气站、城市燃气管网的建设及运营等主要业务。

2、经营模式：

从上游采购气源，经过公司长输管网一方面输送到大型工业用户、液化工厂及燃气电厂，一方面输送到下游城网公司进行终端销售。在这一供销链条中，供气按照“日指定，周平衡，月计划”的方式进行。即在确定每月供气计划的基础上，每周进行供气量平衡分配，同时下游用户或经销商根据用气需求每日上报上一级供应商，上一级供应商根据用气量实际需要进行调度，从而确保各级管道平稳运行。

3、行业情况：

（一）全球天然气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环保压力增加和技术进步，全球能源消费的低碳化趋势日益明显，天然气成为全球能源由高碳向低碳转变的重要桥梁，发展速度明显高于煤炭和石油。截止 2014 年底，全球天然气产量为 34606 亿方，比 2013 年增长 1.6%；全球天然气消费为 33930 亿方，比 2013 年增长 0.4%。从供应区域看，中东、俄罗斯、中亚、澳大利亚、西非仍然是主要天然气出口区域，北美、东非将成为新的资源出口区域。从消费区域看，北美将由天然气进口区域逐步向天然气出口区域转变，欧洲天然气消费区域稳定，增幅有限，中东地区天然气消费增长迅速，亚太地区将在未来 20 年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天然气消费中心。

（二）国内天然气行业发展情况

过去十五年，我国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从 2.2% 提升至 6.3%，成为继美国和俄罗斯之后世界第三大天然气消费国。2014 年，我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为 180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4%，其中进口天然气 580 亿立方米，对外依存度达 32.2%。预计 2015 年天然气消费量将达 2000 亿立方米左右。2014 年国务院发布《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提出到 2020 年天然气消费比重提高到 10% 以上，天然气消费量在 2014 年基础上翻一番达到 3600 亿立方米。

近年来，我国从布局天然气进口通道、完善输气管网体系、建设储气设施和推进天然气价改等方面来推动天然气产业的发展。

1、我国天然气进口保障取得突破性进展。年设计输气量 250 亿立方米的中亚天然气管道 C 线正式通气；中俄天然气管道东、西二线协议落地，未来每年可向俄罗斯进口天然气 680 亿立方米，成为继中亚天然气管道后的又一重要陆路进口保障；沿海 LNG 接收站建成和在建数量共计 14 座，2020 年 LNG 进口量突破 400 亿立方米，加之中缅天然气管道，我国天然气进口通道形成了东北、西北、西南和海上四面合力的战略布局。

2、国内输气干线建设继续发力。全国新增主干管网 5000 公里，已建成主干管道达到 6.7 万公里，未来四年计划建成新粤浙管道、陕京四线、中俄天然气管道和西气东输四线，总长度 1.6 万公里，到 2020 年我国天然气主干管道里程达到 12 万公里以上。

3、储气设施建设稳步推进。目前我国地下储气库达到 20 座，具备一定的调峰及战略储备能力。2014 年，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关于加快推进储气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各级政府要优先支持天然气销售企业和所在区域民生用气占比超过 40% 的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建设储气设施。

4、天然气价改稳步实施。国家发改委宣布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对各省增量气最高门站价格每立方米下降 0.44 元，存量气最高门站价格每立方米上调 0.04 元（居民用气门站价格不作调整），至此我国增量气与存量气价格正式并轨，气价改革“三步走”战略全面完成。此举有利于推进天然气下游消费的拓展和推广，改变因油价下跌带来的天然气“逆替代”局面，有利于提高以使用增量气为主的 LNG 和 CNG 加气站、城市燃气、工业用气和燃气发电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下一步我国将全面深化天然气推广运用，加快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实施“煤改气”和天然气调峰发电，扩大交通燃气替代规模，推进水运行业 LNG 试点应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公司资产总额 1,733,081.02 万元，较 2014 年 1,422,759.34 万元增加 310,321.6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248,999.34 万元，主要是由于在建工程转固所致；无形资产增加 9,036.10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购置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区域优势

作为气化山西的主力军，经过近十年的建设开发，截至 2015 年底已建成北起大同、南至运城、贯通全省南北、沟通国家级气源的省级天然气管网 4000 余公里，年管输能力 200 多亿立方米，管网覆盖山西省 11 市 104 县（市、区），成为山西省内规模最大的天然气管网运营企业。

2、多气源供应优势

目前，公司的气源主要有国家过境天然气、煤层气、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制天然气等。公司依托完善的山西省干线输气管道系统，不断扩大全省自有气源并网利用规模，实现了气源来源多元，气量供应充足，管网灵活调配的气源保障格局，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气源保障。

3、专业技术优势

公司建立了华北地区最为先进的省级调控中心，组建了专业的维抢修队伍，配备了专业的维抢修设备、消防车辆，并通过石油院校招聘了大量的专业技术人员充实到公司生产一线，为管网的安全平稳运行提供了强大的技术和人才保障。同时，利用北斗卫星技术，提升了公司的信息化专业水平。

4、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在现有长输管网的基础上，稳步延伸产业链。一方面在省内多地成立城网公司并取得相应市（县、区）的特许经营权，另一方面在省内主要国道、省道沿线建设加气站，同时投资建设液化调峰设施及燃气热电厂等项目对全省用气情况进行应急调峰。通过自上而下的产业链条，公司规模扩大，终端用户增加，平稳供气得以保障，为公司的业务拓展，运营效率的提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政策优势

2014 年 6 月，省发改委发布《山西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3 年-2020 年）》，到 2020 年实现燃气在民用领域全面替代燃煤，重点工业领域部分替代燃煤，设区城市公交车和出租车基本实现燃气化，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力争达到 12% 左右。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山西将利用过境输气管道，争取天然气配额，稳步提高天然气利用规模，重点推进地面煤层气开发。同时，2014 年 11 月 12 日，山西省正式印发《山西省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的若干政策措施》，其中提出购买天然气重卡补贴 1 万元且高速费减半优惠，甲醇燃气车也可获补贴，这无疑为山西新能源汽车扶持政策的实质性进展。山西省政府从能源结构调整的大局出发颁布相关文件，其必将推动整个山西加大天然气、煤制气、煤层气的开采利用，燃气行业有望在山西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面对严峻经济形势及上市业绩承诺带来的双重考验，公司冷静研判、积极应对，努力拓展市场、提升燃气终端市场占有率。在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同时结合自身需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体系，进而促进整体经济效益的增长，并提高经营风险防范能力。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6,441.16 万元，较上年同期 550,286.08 万元，同比增长 22.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17.44 万元，较上年同期 43,506.54 万元，同比增长 24.62%。

2015 年, 公司进一步赢得市场、提高生产效率; 完成三岔站、东村阀室等一批技改工程, 拓宽资源入网渠道; 完成液化调峰、两大电厂和多条管线的前期准备工作, 为来年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创造良好条件。在此基础上, 全面加快推进项目手续的办理, 确保项目建设的合法合规。

2015 年, 受产业产能提升及外部经济环境低迷等因素影响, 天然气供需态势逆转, 加之区域性市场竞争加大, 对山西省区域市场造成了一定的冲击。基于此, 公司通过合理配置资源, 降低综合购气成本, 调整和完善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方向: 一是积极发展山西省内大型直供工业用户, 对于供气结构矛盾突出区域, 以优惠的价格发展或恢复工业用气, 解决供需结构矛盾。同时, 以调峰价格化解区域用气企业矛盾, 挖掘竞争对手工业用户, 充分利用价格杠杆, 渗透竞争对手市场; 二是以环保政策入手, 加大清洁能源推广力度, 利用新环保法的出台, 在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清洁能源深度推广; 三是积极引导各地居民阶梯气价的制定, 多种方式增加客户粘性、化解价格矛盾; 四是加大终端 LNG 市场布局, 以快速形成网络化站点模式目标。

在气源供应上, 按照多元化发展的战略部署, 在中石油煤层气、中石油华北油田煤层气和晋煤集团等上游气源单位的区块接气。目前, 公司已形成以天然气为主力气源, 煤层气、焦炉煤气甲烷化、煤制气等气源为补充的气源供给格局。下一步, 将继续开展中石油煤层气、中海油蒙西煤制气、中联煤临兴区块等合作项目的对接, 保障公司业务的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

2016 年, 公司将积极适应新常态、认识新常态、引领新常态, 按照绿色发展、转型发展和开放发展的理念, 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为契机,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创新发展的理念, 进一步延伸产业链, 做好资本市场融资和风控, 要把握问题导向、改革导向、发展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 全面提升公司的发展能力、竞争能力和基础管理水平能力。

2016 年是公司“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 公司将在落实十三五发展规划过程中, 走专业化分工的道路, 打造长输管道、城市燃气、液化工厂、燃气电厂、LNG 加气站建设运营等五个专业化版块, 全力推进全产业链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 公司营业收入 676,441.16 万元, 较上年同期 550,286.08 万元, 同比增长 2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17.44 万元, 较上年同期 43,506.54 万元, 同比增长 24.62%。

2015 年, 公司坚持以“气化山西”战略为总体思路, 全力冲刺“十二五”终点线, 科学谋划“十三五”新征程, 努力拓展城市燃气项目, 推进全省加气站建设, 有效利用我省煤层气等优势资源, 同时, 明确 2015 年是对广大股民做出业绩三年承诺的兑现之年, 全面借助各种融资平台, 推进进入资金、项目良性循环的发展模式; 不断拓宽融资渠道, 积极采取股权融资、债券融资等多种方式, 及时筹措资金, 维护资金安全; 加快搭建资金管理平台, 逐步实现对下属企业账户监控管理, 不断扩大资金池规模, 有效盘活资金; 加强与各大银行和金融机构沟通合作, 多种渠道融集资金, 确保现金流畅通; 深刻分析市场环境, 合理布局投资项目, 长远关注回报率, 充盈企业经济实力, 形成生存有活力、活力有压力、压力有动力、动力有希望的发展趋势。时刻以崭新的面貌、扎实的作风和拼搏进取的精神, 超额完成了三年利润承诺, 切实保护和保证了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764,411,646.36	5,502,860,839.30	22.93
营业成本	5,134,268,020.13	4,325,630,024.20	18.69
销售费用	416,574,385.13	283,764,433.93	46.80
管理费用	146,440,564.68	126,709,088.65	15.57
财务费用	294,010,904.72	196,259,419.99	4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9,877.98	35,568,296.49	2,38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669,286.34	-2,007,012,915.43	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315,620.79	2,132,553,679.78	-10.28

报告期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折旧费及安全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业	6,586,853,747.33	5,057,168,628.57	23.22	23.69	19.29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及煤层气	6,583,512,281.55	5,051,895,349.74	23.26	23.68	19.21	增加 2.88 个百分点
煤气	81,117.70		100.00	-96.92	-100.00	增加 61.22 个百分点
其他	3,260,348.08	5,273,278.83	-61.74			
合计	6,586,853,747.33	5,057,168,628.57	23.22	23.69	19.29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6,586,853,747.33	5,057,168,628.57	23.22	23.69	19.29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明

			(%)		成本比例 (%)	变动比例 (%)	明
商业	原材料	5,057,168,628.57		4,239,417,822.21		19.2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及煤层气	原材料	5,051,895,349.74	99.90	4,237,807,732.08	99.96	19.21	
煤气	原材料		0.00	1,610,090.13	0.04	-100.00	
其他		5,273,278.83	0.10	0.00	0.00		
合计		5,057,168,628.57		4,239,417,822.21		19.2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费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416,574,385.13	283,764,433.93	46.80
管理费用	146,440,564.68	126,709,088.65	17.57
财务费用	294,010,904.72	196,259,419.99	49.81
所得税	203,676,937.08	143,107,620.99	42.32

报告期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折旧费及安全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所得税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9,877.98	35,568,296.49	238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669,286.34	-2,007,012,915.43	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315,620.79	2,132,553,679.78	-10.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276,212.43	161,109,060.84	396.1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2381.51%，主要是由于本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396.1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货币资金	2,254,299,245.91	13.01	1,417,911,874.54	9.97	58.99	
预付款项	62,430,629.97	0.36	124,531,497.65	0.88	-49.87	
固定资产	6,453,153,293.50	37.24	3,963,159,912.34	27.86	62.83	
无形资产	233,507,106.19	1.35	143,146,110.87	1.01	63.13	
长期待摊费用	5,931,299.07	0.03	2,881,150.27	0.02	105.87	
应付账款	125,562,874.86	0.72	207,919,274.16	1.46	-39.61	
应付职工薪酬	54,395,072.71	0.31	26,993,221.15	0.19	101.51	
长期应付款	88,670,663.31	0.51	173,918,474.25	1.22	-49.02	
股本	1,084,663,692.00	6.26	593,037,466.00	4.17	82.90	
资本公积	957,643,145.92	5.53	462,123,682.63	3.25	107.23	
盈余公积	99,379,240.98	0.57	43,745,549.22	0.31	127.18	
未分配利润	1,372,585,141.46	7.92	986,860,805.62	6.94	39.09	

其他说明

报告期货币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气款回收较好。

报告期预付款项较少的主要原因是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报告期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程转固所致。

报告期无形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购置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租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应付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供应商款项所致。

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报告期长期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应付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股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发行新股所致。

报告期资本公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行股票溢价所致。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报告期末分配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利润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无对外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公司无重大股权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02,000	1,726,145.17	379,152.25	676,519.79	55,450.48
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在受让地块内从事房产开发经营	800 万美元	3,132.74	3,132.74	0	-2.08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截止目前，我国已有 300 多个城市开通管道燃气业务，这些城市的管道燃气运营商是该行业的主要企业。由于城市管道燃气供应具有自然垄断的特性，在同一城市或同一区域实行独家特许经营。同时城市管道燃气是城市基础设施，为广大居民及工商业主提供燃气供应服务，属于公用事业类行业，因此国内燃气运营企业向异地城市扩张起步较晚，主要是本地企业经营本地城市燃气供应。

据统计，2000 年至 2013 年期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由 245 亿方迅速增长至 1680 亿方，年均增速为 16%。但自 2014 年以来，天然气资源供给逐步放宽，而下游天然气市场受经济形势下行、产能过剩、国际油价大跌、煤炭价格持续低迷、国内天然气价格上调等多重因素影响，需求增速减缓。2014 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年均增速降至 8.9%，2015 年有可能创十年来增速最低值。同时，在经济大环境的影响下，公司大部分终端工业企业用户受生产经营订单不足，用气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或停产或转用煤气等替代能源，天然气用量下降明显，能源逆替代现象逐步加剧。

随着国家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天然气行业面临着以下问题。一方面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迷，作为石油替代能源的天然气，资源过剩风险凸显。另一方面，随着中国宏观经济进一步放缓，国内油气市场需求降低，很多用气行业面临着效益下滑、产能过剩等问题，不仅投资更换燃气设备存在困难，而且对用气成本的波动更加敏感，导致用户煤改气、油改气的意愿大幅减弱。此外，

受冬季气温偏暖、价格水平相对较高、替代能源快速发展、国内电力体制改革等多种因素影响，中国天然气市场首次由“以产定销”转变为“以销定产”的模式，天然气消费增速放缓，价格或将下降，产业发展面临严峻挑战。

“十三五”期间，国家对环境问题越来越重视，节能减排力度越来越大，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的优点日益突出，虽然天然气行业如今面临挑战，但是随着社会的进步以及技术的完善，清洁能源的发展趋势是不可逆转的。目前我国在天然气行业方面的相关政策也在逐步完善，未来我国将不断加大对天然气行业的监管，以确保天然气行业健康稳定发展。同时，国家对天然气行业的政策扶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天然气行业也将得到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环境保护要求的提高，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高效的能源，被大量利用于城市燃气和替代燃油、人工煤气等工业染料，天然气消费结构逐渐由以工业和化工为主向多元结构转变，多元化是现代市场体系的典型特征，中央企业、地方国企、民营及港资企业已经实现在终端销售领域的三足鼎立。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的多元化正在推进，并且资源供应领域的多元化也是改革的发展方向。“十三五”期间是我国油气行业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天然气产业的市场化趋势不可逆转。只有顺应时代发展潮流，积极融入市场化改革浪潮，真正树立并贯彻执行以市场为导向的企业发展战略，才能在天然气产业的快速发展中确立自己的市场地位，实现企业的快速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气源方面，公司将着力推进形成天然气、煤层气和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等多气源供应格局。公司天然气气源目前主要来自中石油的陕京一线、陕京二线、陕京三线和西气东输一线，已形成 9 个天然气供气气源点。公司将继续加强与中石油的合作，并从陕西省获取低价气源，争取更多资源。除过境天然气气源稳步增长外，公司加强与煤层气采气企业和焦炉煤气制气供应企业开展战略合作，扩大山西省自有气源并网利用规模，保德、古交、昔阳、寿阳、临县、沁水、永和、长子八大区块煤层气日入网气量不断增加。此外，公司进一步推进利用煤制气资源并引进上海天然气交易中心的气源，未来的气源引进途径呈现多样化，将更好的服务于下游用户。

2016 年是公司“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在落实十三五发展规划过程中，走专业化分工的道路，打造长输管道、城市燃气、液化工厂、燃气电厂、LNG 加气站建设运营等五个专业化版块，全力推进全产业链发展。管道项目方面，公司将完善长输管线，新建多条联络线，实现全省天然气、煤层气资源合理调配，缓解我公司管网瓶颈，增强管网保障能力。2016 年公司投资长输管线及联络线项目 8.34 亿元，液化、热电联产项目 15.35 亿元，加气站建设投资 10.93 亿元，城市居民用户项目 0.26 亿元，城市中压管道建设投资 0.25 亿元，公福用户与工业用户项目 0.45 亿元，信息化项目投入 1.23 亿元，共计 36.81 亿元。

除工程项目建设外，公司制订了信息化“两个中心、三大板块、五大方向”发展规划。“两个中心”指围绕太原调控中心、阳泉备控中心的信息化建设和应用，“三大板块”指管道业务、非管道业务、科技研发与应用创新三大应用体系，“五大方向”指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北斗应用和信息安全。

为了实现人力资源资本总量适度增长、人力资源结构化调整、人才素质明显提高、培训投入不断加大、工作效率显著提升的人力资源总体目标，结合实际业务开展及生产运行需要，通过校园招聘，引进燃气输配、工程土建、安全管理、电力、化学、财会等相关专业应届毕业生作为管理培训生，及公司发展的生力军和新鲜血液；通过社会招聘及行业推荐，引进燃气行业具有丰富经验及较高业务水平的专业人员，指导实际业务并培养技术团队。针对引进的各类人才，公司将制定具有针对性的人才配置和职业生涯规划，对于管理培训生，采用实习、试用期间岗位轮换方式进行岗位初步确定，在新员工对公司业务及岗位工作内容有整体认识的基础上，结合其自身优势、特点及职业意向，帮助其确定职业路径。公司提供“双通道”模式，即通过专业知识及技术能力、综合管理能力，提供骨干—资深技术人员—中级专业工程师—高级专业工程师的专业提升通道或骨干—基层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晋升通道。

为保障公司规划的稳步实施和业务的顺利开展，在合理控制公司财务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依托资本运作平台，多种融资方式并举，以股权融资、银行贷款、债券市场为抓手确保各期的建设资金及时到位，同时达到优化财务结构，做大做强公司。

(三) 经营计划

1、气源落实

在保证天然气资源稳步增长的前提下,积极对接煤层气、焦炉煤气等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入网,为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提供充足的气源保障。

2、项目建设

建设长输管道之间的联络线,不断完善公司管网。在全省范围内建设城网,服务于城市燃气用气,以扩大市场占有率。加快布局建设加气站,进一步拓宽终端市场。同时在大同、临汾、祁县投资建设液化调峰集散中心项目,缓解我省冬季应急调峰需求,向管道和 CNG 难以覆盖的城市、工业用户及载重汽车供气,扩大天然气供应范围。

3、强化市场营销,加强需求侧管理

逐步建立起市场布局、销售管理、购运销协调上下联动的高效的现代营销体制,建立完善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制定与市场相适应的营销策略。建立客户需求侧管理系统,通过客户管理与评价,识别客户价值的差异化和客户需求的差异化,采取相应的营销手段提高客户的用气积极性并加强客户的自我约束。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 行业风险

1、受市场经济环境影响的风险

天然气行业属于基础能源行业,天然气需求量的变化与国民经济环境关联度很大。在经济下行大环境影响下,公司大部分终端工业企业用户首生产经营订单不足,用气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或停产或转用煤气等替代能源,天然气用量明显下降。此外,产能过剩,国际油价连续下跌,LNG 进口成本居高不下,煤炭价格持续低迷等因素影响,下游天然气需求放缓。

2、政策变动的风险

我国天然气产业主要由国家发改委管理,其他政府部门包括国土资源部门、环保部门、安监部门、住房及城乡建设等部门实行专项管理。政府为了确保燃气供应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保证公共利益对燃气企业经营实行许可制和准入制,对经营者资质加以审批,当政府认为有需要也会给予企业一定的扶持。由于政府监管政策和监管力度的变化,会给企业的经营模式和收益带来一定的风险。国家发改委从 2015 年 4 月 1 日起放开直供用户门站价机制,大工业用户议价能力提升,不利于城市燃气企业与上游企业争夺潜在的大工业用户,现有大客户用气价格和维护存在风险。

3、行业内竞争加剧风险

市场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通过竞争实现企业的优胜劣汰,进而实现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现如今,中石化、中石油已经基本垄断全国范围内的上游主干线管道建设和运营,而中游和下游的常输管道和城镇燃气管网建设处于地方割据的局面,各个投资者竞争激烈,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挑战。

(二) 公司经营风险

1、资源风险

目前,全国天然气资源总体呈现供需宽松的状态,但与京津冀三省市主要气源一致的山西采暖季也面临供气紧张的风险。

2015 年 6 月 4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保障天然气稳定供应驻点京津冀专项监管报告》,报告指出京津冀地区天然气供应总体呈现非采暖季供应充足、采暖季供应紧张的特点,特别是北京市 2015 年计划关停全部燃煤电厂,将导致天然气需求峰谷差进一步加大。目前北京市最大峰谷差已达 10:1,石家庄市最大峰谷差也达 7:1,虽然有天津大港和华北永清地下储气库调峰,但该储气库调峰能力只有 $23 \times 108 \text{m}^3$,无法满足京津冀地区冬季高峰时期调峰需求,特别是随着京津冀地区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的实施,各地“煤改气”有序推进,气源落实压力较大。山西同京津冀三省市主要气源均来自陕京线系统,如山西省不能完善境内的储气调峰设施,京津冀地区采暖季供气紧张也会导致山西省采暖季天然气供应的紧张。

2、运营安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天然气管输行业,运营安全至关重要。随着公司管道在役时间的增长及管道布局的增多,管道腐蚀程度不断加重,塌陷、水保、占压、第三方施工等安全隐患越来越多,安全维护困难越来越大,需要投入更多的人力和物力做好安全检查与隐患排除。此外人口密度大、

第三方破坏、设计缺陷、操作失误、自动化水平不够等也会影响运营安全，同时还可能面临暴雨、洪水、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的影响。

(三) 其他风险

公共社会风险。燃气行业属于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公用行业，燃气企业除了正常的经济职能外，或多或少还要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和安全保障职能。使得在企业在进行经营管理决策时，在考虑进入、退出燃气行业时，不能仅从经济角度出发，还必须考虑社会和公众的利益，无疑会增加企业经营发展中的不确定性。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修改了《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此次调整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其中，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2.5	0	263,515,923.00	542,174,396.80	48.60
2014年	0	0	7	0	435,065,371.40	
2013年	0	0	0	0	308,403,179.10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母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572,531,668.01元，截止到2015年底累计未分配利润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75,959,754.73元。

公司拟进行2015年度利润分配，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084,663,69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分配利润162,699,553.80元。该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新能源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	承诺其通过本次重组认购的本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	2013年7月2日； 期限为 2015年12月23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新能源集团	太原燃气项目成熟后，将其持有的太原燃气40%股权，国新正泰、平遥远东的项目建成投产后6个月内，将其持有国新正泰和平遥远东股权经山西省国资委批准后转让给本公司。	2013年7月2日、 10月8日、11月15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国新能源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	山西天然气截至2013年年底、2014年年底和2015年累积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0,083.77万元、71,241.45万元及128,513.97万元；否则，将以股份补偿上市公司。	2013年7月2日； 至2015年12月31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新能源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	若山西天然气需要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且山西天然气完成借壳上市，按其对应山西天然气的出资比例代山西天然气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	2013年7月2日； 至2014年3月25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国新能源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	若山西天然气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未能在交割日前办理完成该等资产权属手续及经营资质，且本公司在交割日后因该等资产权属手续及经营资质问题受到损失，国新能源集团、宏展房产、田森物流将分别按照其对山西天然气的出资比例以现金方式补偿本公司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承诺之日起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	股份限售	中华财险、平安资管、诚	承诺其自本次认购的本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2015年12月2日； 期限为	是	是		

的承诺		鼎扬子、诚鼎德同、上海德同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也不要要求国新能源集团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8 年 12 月 2 日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公司考虑到该事务所一直承担着公司审计工作，对公司各方面情况较为了解，故续聘其为公司 2015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连带归还欠款 2350 万元,该案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被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受理。2012 年 8 月 23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2012]黄浦民二(商)初字第 45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要求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欠款 2350 万元以及诉讼费 15.93 万元,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公司已根据判决结果在财务报表中作了相应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法院冻结了本公司的银行存款账户。2014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与美林集团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支付执行款项共计 2730 万元(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已解除对本公司采取的一切诉讼保全措施,该案已执行终结。</p> <p>由于本公司实际已将该笔欠款归还给了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并与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备忘录》,双方约定“本公司偿还万事利集团 2350 万元,若美林集团再向本公司主张该项债权,万事利集团应无条件返还已收取的 2350 万元”,因此本公司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立即偿付欠款 2350 万元,并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向杭州市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2012 年 10 月 25 日,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出具(2012)杭江商初字第 1397-1 号《民事裁定书》,准予公司进行财产保全,冻结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25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后经杭州市江干区万事利科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解除了对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该案于 2013 年 9 月 3 日开庭审理,2014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2012)杭江商初字第 139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 2350 万元,支付本公司诉讼损失费 15.93 万元,利息损失费 3462333.33 元(以 2350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的两倍,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暂计至 2013 年 12 月 17 日)。2014 年 2 月 20 日,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对判决中的利息及诉讼费不服,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提起</p>	<p>该案件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1-002】、【2011-046】、【2012-043】、【2012-052】、【2013-023】、【2014-009】、【2014-025】号相关公告。</p>

<p>上诉,案号为(2014)浙杭商终字第572号。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28日与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就本案、(2014)黄浦民二商初字第690号案和(2013)黄浦民二(商)初字第759号案达成一揽子调解。本公司已收到本案的《民事调解书》。根据《民事调解书》,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同意于2015年3月31日前分9笔付清冲抵后的欠款17881094.82元(于2014年8月6日前支付600万元的首笔款,其后每月末前支付100万元,2015年3月31日前付清余款)以及利息(按本金11881094.82元,自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按实际付款进度结算],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p> <p>截至2015年3月31日,万事利集团已经按时支付了全部欠款及利息。</p>	
<p>2012年6月4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欠款1872万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2012年7月16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作出(2012)黄浦民二(商)初字第434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偿付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欠款人民币1872万元及逾期还款利息。2012年8月20日,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提起上诉。2013年1月11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沪二中民四(商)终字第1121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4年1月27日,经公司律师与黄浦区人民法院沟通,公司已将欠款本金1872万元及利息400万元(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汇入法院指定账户,目前等待法院办理相关执行和解程序。</p>	<p>该案件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12-041】、【临2012-047】、【临2012-056】、【2013-004】、【2014-025】相关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无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否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 2015 年 3 月 10 日、2015 年 4 月 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5-012】【2015-026】号相关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新办公区域的信息化系统	2015-05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国新能源集团	控股股东				14,566,865.50	-60,290.97	14,506,574.53
合计					14,566,865.50	-60,290.97	14,506,574.53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五) 其他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山西天然气	全资子公司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1,960	2009.12.30	2009.12.30	2019.12.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联营公司
山西天然	全资子公	山西三晋	3,910	2010.7.10	2010.7.10	2020.7.9	连带责任	否	否		否	是	联营

气	司	新能 源发 展有 限公 司					担保						公司
山西 天然 气	全 资 子 公 司	山 西 普 华 燃 气 有 限 公 司	8,100	2012. 9.28	2012.9 .28	2019.9 .27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是	是	联 营 公 司
山西 天然 气	全 资 子 公 司	山 西 国 际 电 力 天 然 气 有 限 公 司	980	2015. 1.14	2015.1 .14	2017.1 .13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是	是	联 营 公 司
山西 天然 气	全 资 子 公 司	山 西 国 际 电 力 天 然 气 有 限 公 司	980	2015. 12.21	2015.1 2.21	2017.2 .4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是	是	联 营 公 司
山西 天然 气	全 资 子 公 司	山 西 国 际 电 力 天 然 气 有 限 公 司	833	2015. 12.22	2015.1 2.22	2018.1 2.20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是	是	联 营 公 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793.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6,763.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33,2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9,250.0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6,013.0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													

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79,900.0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46,113.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26,013.0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	1年	6.60%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股东按照股比反担保	否	是	否	否	联营公司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上述 5000 万元委托贷款已于 2015 年 4 月到期并收回。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不适用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5,842,666	71.81	76,500,000	0	277,089,866	-30,000,000	323,589,866	749,432,532	69.09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201,879,760	34.04	0	0	141,315,832	0	141,315,832	343,195,592	31.64
3、其他内资持股	223,962,906	37.77	76,500,000	0	135,774,034	-30,000,000	182,274,034	406,236,940	37.4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0,962,906	37.26	76,500,000	0	135,774,034	-27,000,000	185,274,034	406,236,940	37.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00,000	0.51	0	0	0	-3,000,000	-3,000,00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194,800	28.19	0	0	138,036,360	30,000,000	168,036,360	335,231,160	30.91
1、人民币普通股	102,636,360	17.31	0	0	92,845,452	30,000,000	122,845,452	225,481,812	20.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64,558,440	10.88	0	0	45,190,908	0	45,190,908	109,749,348	10.12
3、境外上市	0	0	0	0	0	0	0	0	0

的外资股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93,037,466	100	76,500,000	0	415,126,226	0	491,626,226	1,084,663,692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一、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3000 万股事项

公司 2014 年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新增的 30,000,000 股股份已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解禁上市流通。

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7650 万股事项

2014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4 年 12 月 18 日，经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批复》（晋国资产权函[2014]664 号）审批，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5 年 8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7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650 万股 A 股股票。

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该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

三、2014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决定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93,037,4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415,126,226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兴业证券-兴业银行-兴业证券鑫享天成定增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300,000	9,300,000	0	0	新发行股份	2015 年 1 月 23 日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万家	7,400,000	7,400,000	0	0	新发行股份	2015 年 1 月 23 日

共赢梧桐树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0	新发行 股份	2015年1 月23日
上海丹晟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300,000	3,300,000	0	0	新发行 股份	2015年1 月23日
华宝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	3,000,000	3,000,000	0	0	新发行 股份	2015年1 月23日
孙惠刚	3,000,000	3,000,000	0	0	新发行 股份	2015年1 月23日
中华联合财产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34,000,000	34,000,000	新发行 股份	2018年12 月3日
平安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0	25,500,000	25,500,000	新发行 股份	2018年12 月3日
上海诚鼎扬子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0	5,100,000	5,100,000	新发行 股份	2018年12 月3日
上海诚鼎德同股 权投资基金有限 公司	0	0	7,480,000	7,480,000	新发行 股份	2018年12 月3日
上海德同诚鼎股 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0	0	4,420,000	4,420,000	新发行 股份	2018年12 月3日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76,500,000	76,5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境内上市普通股	2015年12 月2日	13.14元	76,500,000	2018年12 月2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决定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593,037,4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415,126,226股。

公司因非公开发行向 5 名特定对象发行 7650 万股, 公司总股份数由 1, 008, 163, 692 股增加至 1, 084, 663, 692 股。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 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发生显著变化。其中, 净资产由 261, 620. 05 万元增加至 404, 855. 06 万元, 负债总额由 1, 161, 139. 29 万元增加至 1, 328, 225. 96 万元。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 8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 80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山西省国新 能源发展集 团有限公司	141, 315, 832	343, 195, 592	31. 64	343, 195, 592	无	0	国有法 人
太原市宏展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67, 887, 017	164, 868, 470	15. 20	164, 868, 470	质 押	82, 620, 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山西田森集 团物流配送 有限公司	67, 887, 017	164, 868, 470	15. 20	164, 868, 470	质 押	159, 766, 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华联合财 产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 传统保险产 品	34, 000, 000	34, 000, 000	3. 13	34, 000, 000	无	0	未知
平安资管一 平安银行一 平安资产创 赢 5 号资产 管理产品	25, 500, 000	25, 500, 000	2. 35	25, 500, 000	无	0	未知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4, 163, 037	16, 496, 790	1. 52	0	无	0	未知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6,386,257	15,813,720	1.46	0	无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44,682	10,144,682	0.94	0	无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21,896	9,521,896	0.8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699,900	8,699,900	0.80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16,496,790	境内上市 外资股	16,496,79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5,813,720	境内上市 外资股	15,813,7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44,682	人民币普 普通股	10,144,68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21,896	人民币普 普通股	9,521,8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699,9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8,699,900				
李金琛	7,934,9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7,934,900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6,741,205	人民币普 普通股	6,741,205				
高风坤	6,206,7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6,206,7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54,268	人民币普 普通股	4,654,2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12,526	人民币普 普通股	3,512,5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3,195,592	2016年12月2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2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4,868,470	2016年12月2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3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64,868,470	2016年12月2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4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34,000,000	2018年12月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5	平安资管—平安银行—平安资产创赢5号资产管理产品	25,500,000	2018年12月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6	上海诚鼎德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480,000	2018年12月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7	上海诚鼎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0,000	2018年12月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8	上海德同诚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420,000	2018年12月3日	0	发行之日起限售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诚鼎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诚鼎德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上海德同诚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已分别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015 年 12 月 2 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平安资管—平安银行—平安资产创赢 5 号资产管理产品	2015 年 12 月 2 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限售期为 36 个月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梁谢虎
成立日期	1982-08-11
主要经营业务	水煤浆、冶金焦、生铁、铝矾土、腐殖酸类产品和腐殖酸原料的铁路和公路运销；铁路自备车运输；为出口组织、加工煤炭；天然气及其附属产品的开发及利用；输气管网的建设、生产经营及对外专营；天然气灶具、仪器仪表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批发零售建材、装潢材料、纺织品、化工产品（除易燃、易爆、有毒、腐蚀性产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服装鞋帽、日产土杂。零售花木、酒。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国新能源集团参股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量 2426.84 万股股份，占该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5.17%。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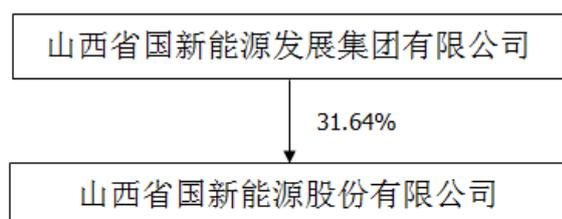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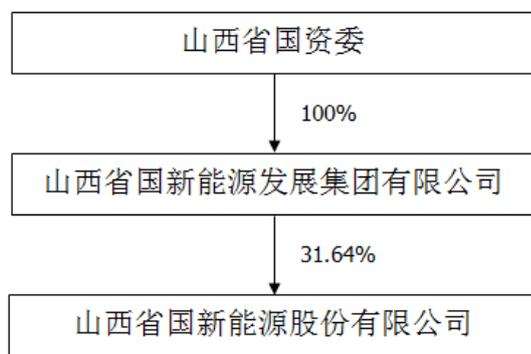
名称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旭	2000年5月29日	140100103019872	1,000	房地产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高瑞利	2002年12月9日	911407007435441725	2,000	经销:针纺织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文体用品、苗木花卉、工艺

					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五金交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军	董事长	男	49	2014.1.13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刘军	董事	男	49	2013.9.16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梁谢虎	董事	男	59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兰旭	董事	男	50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否
杜寅午	董事	男	57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凌人枫	董事	男	47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否
凌人枫	副董事长	男	47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否
凌人枫	总经理	男	47	2014.2.11		0	0	0	无	55.813333	否
李晓斌	副董事长	男	47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李晓斌	董事	男	47	2013.9.16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谭晋隆	董事	男	42	2014.12.26	2016.4.16	0	0	0	无	0	否
谭晋隆	副总经理	男	42	2014.9.19		0	0	0	无	24.91875	否
丁宝山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3.30	2016.4.16	0	0	0	无	4.5	否
潘一欢	独立董事	男	50	2013.4.17	2016.4.16	0	0	0	无	6.00	否
高慧	独立董事	男	33	2013.4.17	2016.4.16	0	0	0	无	6.00	否
张康宁	独立董事	男	45	2013.4.17	2016.4.16	0	0	0	无	6.00	否
王建华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王建华	监事	男	52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王钢	监事	男	57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0	是
王伟	监事	男	32	2014.2.11	2016.4.16	0	0	0	无	15.52	否

石君华	职工监事	男	47	2014.10.24	2016.4.16	0	0	0	无	13.6906	否
王蓉	职工监事	女	29	2014.10.24	2016.4.16	0	0	0	无	13.5280	否
刘联涛	副总经理	男	45	2014.2.11		0	0	0	无	30.5625	否
高伟	副总经理	女	45	2014.2.11		0	0	0	无	25.24375	否
许瑞斌	副总经理	男	35	2014.2.11		0	0	0	无	25.24375	否
王弘臻	副总经理	男	33	2014.2.11		0	0	0	无	30.5625	否
王吉	副总经理	男	40	2014.9.19		0	0	0	无	19.753125	否
张帆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14.2.11		0	0	0	无	25.24375	否
王树花	财务总监	女	43	2014.2.11		0	0	0	无	25.24375	否
邸晖	工会主席	男	38	2014.10.24		0	0	0	无	18.96875	否
朱少平	独立董事	男	61	2013.4.17	2015.3.30	0	0	0	无	1.5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48.29255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军	2007年3月至2008年6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2008年6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谢虎	2006年9月至2008年8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8年8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兰旭	1998年8月至2011年8月，任山西宏展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5月至今，任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7月至2012年6月，任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4月至2013年12月13日，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杜寅午	2001年12月至今，任山西田森集团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4月至2013年12月13日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凌人枫	2007年8月至2008年12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处处长、人力资源处处长；2008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处处长；2009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09年10月至2015年2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5年2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4年2月11日至2014年7月11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7月11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晓斌	2007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2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3年4月至2013年7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3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谭晋隆	2007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12月28日，任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中共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委员；2014年9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4年9月19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11月21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丁宝山	现任比优集团董事局主席。2004年6月至今，任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从2014年5月起，担任超盈国际独立董事。
潘一欢	2004年至今任上海德灵钢铁物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兼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 慧	曾任职于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君都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现为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业务合伙人，高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4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康宁	山东同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自2009年至今在山东舜翔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13年4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建华	2001年3月至2008年7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08年7月至2009年10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09年10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 钢	2008年1月至2008年6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兼职监事、老龄委支部书记；2008年6月至2009年8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兼职监事、老龄委支部书记；2009年8月至2011年11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处处长、老龄支部委员会书记；2011年11月至2013年1月，任忻州市燃气有限公司委员会书记；2013年1月至2013年7月，任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3年7月至2014年9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工作处处长、机关党委书记；2014年9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调研员；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 伟	2006年12月至2012年5月，任职于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担任忻州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国新能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4年1月，任职于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11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络处副处长；2016年1月至今，任山西国新晋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7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石君华	2008年至2009年先后担任洪洞华润恒富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0年先后担任山西

	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董事长、晋中市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至 2011 年担任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效能监察室主任；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 蓉	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5 月，山西科贝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8 月，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职员；2014 年 9 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2014 年 9 月 16 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刘联涛	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 5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调控中心主任；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燃气灶具项目组部长；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中共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委员会副书记；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1 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 11 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今，任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高 伟	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上市筹备办公室主任；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上市筹备办公室主任；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市筹备办公室主任；2010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 11 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1 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 11 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许瑞斌	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大同亿鑫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09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工作处科员；2009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工作处副处长；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书记；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社团工作处处长，团委书记；2014 年 1 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1 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 11 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 15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门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弘臻	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房地产公司发展总监；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工作处副处长；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工作处副处长，集团团委书记；2012 年 8 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1 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 11 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 吉	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山西省乡镇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山西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行政工作部经理；2008年2月至2014年9月，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3年7月至今，任中共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委员会副书记；2014年8月至今，任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19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31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门经理。
张帆	2008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2008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7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经理；2014年2月11日至2014年7月11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7月11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9月15日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15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门经理。
王树花	2008年3月至2009年7月，任职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2009年7月至2010年2月，任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0年2月至2013年7月，任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7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2月11日至2014年7月11日，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7月11日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邸晖	2006年9月至2008年2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企划营销部副经理；2008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调控中心副主任；2009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调控中心科员；2011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安全管理处、集团战略规划处副处长；2012年11月至2014年9月，任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4年9月至今，任中共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委员会委员；2014年10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5年9月至今，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安全部部门经理。
朱少平	历任国家经委副处长、国家计委处长，1994年至2012年6月任全国人大财经委法案室主任。2013年4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无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谢虎	国新能源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 军	国新能源集团	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兰 旭	宏展房产	董事长		
王建华	国新能源集团	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凌人枫	国新能源集团	党委副书记、董事		
李晓斌	国新能源集团	董事		
王 钢	国新能源集团	调研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兰 旭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杜寅午	山西田森集团超市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丁宝山	比优集团	董事局主席		
丁宝山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丁宝山	超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潘一欢	上海德灵钢铁物料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高 慧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业务合伙人		
高 慧	高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康宁	山东舜翔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仅为在公司任全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在公司任全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由公司薪酬制度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当年完成的经营情况结合各自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仅为在公司任全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合计 348.292558 万元。在公司任全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由公司薪酬制度决定。根据当年完成的经营情况结合各

	自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348.292558 万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股东单位领取报酬为 355.0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朱少平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丁宝山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1
销售人员	307
技术人员	272
财务人员	166
行政人员	597
合计	1,6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06
大学本科	884
大学专科	528
中专	38
高中及以下	57
合计	1,613

(二) 薪酬政策

根据《合同法》和《公司章程》、《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制订并结合实际发放本公司在职职工的薪酬。

(三) 培训计划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将结合输气管道和站场建设规模逐步扩大、业务迅速发展的现状，通过专项培训提升全员业务素质、安全意识，围绕“三支人才队伍”即经营管理人才、工程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建设来进行，建设在燃气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人才梯队。同时，构建具有系统性、实用性、科学性的培训格局，形成具有行业特色、健全完备、运行高效的培训体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0

七、其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增强公司治理意识，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以提高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能够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否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30 日	《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15-026	2015 年 4 月 1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16 日	《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15-051	2015 年 10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 军	否	10	2	8	0	0	否	2
梁谢虎	否	10	2	8	0	0	否	1
兰 旭	否	10	1	8	1	0	否	1
杜寅午	否	10	0	8	2	0	否	1
凌人枫	否	10	2	8	0	0	否	2
李晓斌	否	10	2	8	0	0	否	0
谭晋隆	否	10	2	8	0	0	否	1
张康宁	是	10	2	8	0	0	否	0
潘一欢	是	10	2	8	0	0	否	1
高 慧	是	10	2	8	0	0	否	1
丁宝山	是	7	0	6	1	0	否	0
朱少平	是	3	1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分别于2015年1月19日、3月6日、4月24日、11月29日和12月29日召开了五次会议，确定如下事项：（1）审议通过关于向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拟发行10亿元短期融资券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河津-运城长输管道项目的议案；（4）审议通过公司向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增加2.7亿元注册资本金的议案；（5）审议通过为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6）审议通过下属公司拟投资建设大同、祁县、襄垣、临汾液化调峰储备集散中心和榆次—清徐输气管道项目的议案。在此过程中，战略委员会对公司近期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方向提出了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分别于2015年1月19日、3月6日、8月18日、9月26日、10月27日、12月3日和12月29日召开了七次会议，确定如下事项：（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2014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201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12）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山西寿阳国新热电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提供5.54亿元委托贷款的议案；（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定期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借支2014年度募集资金的议案；（17）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18）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1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21）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2）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2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三季度定期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24）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信息化系统的议案；（25）审议通过关于用2015年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偿还银行贷款的自有资金的议案；（26）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供气区间合同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就公司内部审计计划、定期报告等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在2015年的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确保完成工作职责，

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于 2015 年 3 月召开了一次会议，确定如下事项：推荐丁宝山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此过程中，提名委员会忠实地履行了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为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提供支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于 2015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年度薪酬议案，为薪酬制定和实行工作提供了客观公正的制定依据和切实帮助。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整体的安排和部署，对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和调研，针对公司及下属公司三会运作情况及内部控制情况，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规范情况进行了系统的监督检查，检查中着重突出法律法规执行情况、企业财务状况以及产权变动、招投标管理等重点事项的合法性与合规性，重点关注公司及下属公司的“风险”和“内控”两个方面，积极推进下属公司规范治理和风险防范能力的提升。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国新能源集团在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太原燃气项目成熟后，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国新正泰”）和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遥远东”）项目建成投产后 6 个月内，将其持有太原燃气 40% 股权，国新正泰和平遥远东股权经山西省国资委批准后转让给本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

截至目前，同业竞争解决情况如下：

（一）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18 日，国新能源集团与山西天然气签署了《关于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国新能源集团将其持有的太原燃气 40% 股权转让给山西天然气。至 2014 年 10 月 28 日，太原燃气已就该 40% 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新正泰焦炉煤气制天然气项目处于试运行状态，尚未正式投产。考虑到国新正泰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第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豁免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该项承诺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平遥远东正在进行审计评估工作，准备上报股权转让方案至山西省国资委，待山西省国资委批准后着手实施股权转让。

国新能源集团下属公司与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公司有山西国新下孔天然气有限公司、山西国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山西天标天然气有限公司、山西国新瑞东燃气有限公司、山西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山西新朔天然气有限公司、阳泉市国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山西国新晋高天然气有限公司、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和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等 11 家公司。截至目前，该等公司投资建设的加气站项目中，部分项目处于立项或前期建设阶段，部分项目已建成但尚未正式投入运营，故上述企业均未与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且未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出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考虑，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潜在同业竞争，国新能源集团已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将其持有的前述公司股权出让。

截至目前，山西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和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已进入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挂牌转让。其它 8 家公司的股权转让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另外，山西省政府主导的晋能集团燃气产业板块无偿划转至国新能源集团事项正处于稳步推进中。目前，国新能源集团正在对相关资产进行清查工作，并着手办理完善相关手续。待资产核查完毕后，国新能源集团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并予以实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董事会审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组织、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绩效的考核工作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管理目标考核工作。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进行补增或扣减。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具体实施和应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合理有效，全面评价了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团队的业绩情况、综合能力和群众基础。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是。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2149 号

山西省国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省国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省国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山西省国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山西省国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西省国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志红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振星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4,299,245.91	1,417,911,874.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145,418.25	58,810,008.80
应收账款		350,759,630.34	347,858,733.08
预付款项		62,430,629.97	124,531,497.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965,337.00	852,515.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5,775,296.59	397,576,219.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180,567.46	47,994,962.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991,187.88	134,549,336.61
流动资产合计		3,251,547,313.40	2,530,085,147.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9,064,874.68	772,170,273.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53,153,293.50	3,963,159,912.34
在建工程		5,758,611,825.53	6,034,671,946.56
工程物资		240,774,790.73	203,598,288.0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3,507,106.19	143,146,110.87
开发支出			
商誉		15,458,299.36	15,458,299.36
长期待摊费用		5,931,299.07	2,881,15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86,723.44	23,824,624.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1,574,678.19	535,597,645.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79,262,890.69	11,697,508,251.11

资产总计		17,330,810,204.09	14,227,593,39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4,300,000.00	1,20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631,079.27	94,202,840.42
应付账款		125,562,874.86	207,919,274.16
预收款项		217,878,439.63	259,705,51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395,072.71	26,993,221.15
应交税费		88,765,942.83	102,607,763.29
应付利息		56,056,563.67	56,227,766.42
应付股利		13,202,746.23	12,352,054.78
其他应付款		1,156,196,953.38	1,166,262,017.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3,235,143.09	1,894,408,888.35
其他流动负债		10,353,271.32	10,353,271.32
流动负债合计		4,929,578,086.99	5,036,032,60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28,418,318.39	6,264,540,812.1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8,670,663.31	173,918,474.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0,885,037.34	132,203,460.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500.00	97,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52,681,519.04	6,575,360,246.70
负债合计		13,282,259,606.03	11,611,392,856.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4,663,692.00	593,037,4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7,643,145.92	462,123,682.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006,925.65	
盈余公积		99,379,240.98	43,745,549.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2,585,141.46	986,860,80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9,278,146.01	2,085,767,503.47
少数股东权益		529,272,452.05	530,433,039.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8,550,598.06	2,616,200,542.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30,810,204.09	14,227,593,398.92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84,484.75	3,758,877.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62,517.24	996,78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485,382.26	30,595,781.77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1,732,384.25	35,351,439.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04,890,356.60	3,989,890,356.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6,606.33	1,692,633.1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6,960.13	1,086,508.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7,883,923.06	3,992,669,498.22
资产总计		5,479,616,307.31	4,028,020,937.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8,294.85	828,294.85
预收款项		294,293.89	294,293.89
应付职工薪酬		1,951,369.09	1,404,669.73
应交税费		1,072,183.14	39,029.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8,164.78	608,164.78
其他应付款		44,270,944.70	51,639,339.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025,250.45	54,813,792.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9,025,250.45	54,813,79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4,663,692.00	593,037,4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10,584,679.81	3,616,542,292.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382,930.32	28,630,027.66
未分配利润		175,959,754.73	-265,002,641.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0,591,056.86	3,973,207,14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79,616,307.31	4,028,020,937.73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64,411,646.36	5,502,860,839.30
其中：营业收入		6,764,411,646.36	5,502,860,839.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26,973,618.15	4,950,827,116.22
其中：营业成本		5,134,268,020.13	4,325,630,024.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57,440.16	21,493,878.43
销售费用		416,574,385.13	283,764,433.93
管理费用		146,440,564.68	126,709,088.65
财务费用		294,010,904.72	196,259,419.99
资产减值损失		10,922,303.33	-3,029,728.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354.43	28,710,361.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806.03	28,513,978.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7,831,382.64	580,744,084.25
加：营业外收入		8,154,691.72	3,944,88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26,859.68	1,935,326.39
减：营业外支出		5,375,941.86	1,235,132.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706.76	74,259.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0,610,132.50	583,453,837.55
减：所得税费用		203,676,937.08	143,107,620.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933,195.42	440,346,21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2,174,396.80	435,065,371.40
少数股东损益		-5,241,201.38	5,280,845.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6,933,195.42	440,346,21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174,396.80	435,065,371.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41,201.38	5,280,845.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44	0.43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44	0.43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68.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837,615.74	13,448,491.96
财务费用		130,913.10	3,029,690.65
资产减值损失		17,261.16	-13,504,891.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062,314.62	11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1,071,355.78	107,026,709.06

加：营业外收入		1,460,312.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41,815.05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2,531,668.01	107,026,709.0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531,668.01	107,026,709.0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2,531,668.01	107,026,709.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43	0.1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43	0.1066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0,347,185.11	5,569,564,007.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01,039.00	81,727,62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51,648,224.11	5,651,291,62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4,639,734.96	5,127,798,898.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317,058.24	108,980,22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970,248.60	269,082,45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91,304.33	109,861,76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9,018,346.13	5,615,723,33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9,877.98	35,568,29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0,981.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20,123,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8,204.85	2,535,195.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08,333.33	21,512,43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66,538.18	45,831,813.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7,523,563.65	1,903,163,466.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12,260.87	149,481,26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7,735,824.52	2,052,844,72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669,286.34	-2,007,012,91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6,870,500.00	495,6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00,000.00	27,6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43,850,774.40	3,799,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350,684.52	1,205,9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5,071,958.92	5,500,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46,407,315.44	2,1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156,520.52	389,886,149.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50,163.65	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192,502.17	788,430,17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1,756,338.13	3,368,316,32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315,620.79	2,132,553,67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276,212.43	161,109,06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5,391,954.21	1,204,282,89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668,166.64	1,365,391,954.21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6,500.80	12,260,92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6,500.80	12,260,92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13.44	716,272.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6,956.31	3,931,531.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819.59	248,762.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9,610.29	7,476,17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67,199.63	12,372,74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0,698.83	-111,817.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6,504.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62,314.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018,81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106.15	1,128,70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0,000,000.00	465,849,056.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503,106.15	466,977,76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484,286.68	-466,977,76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6,470,500.00	46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470,500.00	47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589,907.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0,000.00	2,180,94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439,907.48	2,180,94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30,592.52	470,819,05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25,607.01	3,729,47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8,877.74	29,40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84,484.75	3,758,877.74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3,037,466.00				462,123,682.63				43,745,549.22		986,860,805.62	530,433,039.02	2,616,200,542.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3,037,466.00				462,123,682.63				43,745,549.22		986,860,805.62	530,433,039.02	2,616,200,54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1,626,226.00				495,519,463.29			5,006,925.65	55,633,691.76		385,724,335.84	-1,160,586.97	1,432,350,055.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2,174,396.80	-5,241,201.38	536,933,195.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500,000.00				909,168,613.21							9,123,171.91	994,791,785.1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500,000.00				909,168,613.21							14,600,000.00	1,000,268,613.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476,828.09	-5,476,828.09
(三) 利润分配									55,633,691.76		-156,450,060.96	-6,380,185.89	-107,196,555.09
1. 提取盈余公积									55,633,691.76		-55,633,691.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16,369.20	-6,380,185.89	-107,196,555.0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5,126,226.00				-415,126,22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5,126,226.00				-415,126,22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006,925.65				2,814,704.47	7,821,630.12
1. 本期提取								21,488,345.45				4,173,123.54	25,661,468.99
2. 本期使用								16,481,419.80				1,358,419.07	17,839,838.87
(六) 其他					1,477,076.08							-1,477,076.0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4,663,692.00				957,643,145.92			5,006,925.65	99,379,240.98		1,372,585,141.46	529,272,452.05	4,048,550,598.06

201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037,466.00				3,698,134.88						576,289,204.16	528,573,204.46	1,671,598,00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697,341.09						19,251,779.28	12,473,474.14	28,027,912.3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037,466.00				793.79						595,540,983.44	541,046,678.60	1,699,625,921.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462,122,888.84				43,745,549.22		391,319,822.18	-10,613,639.58	916,574,62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5,065,371.40	5,280,845.16	440,346,216.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462,122,888.84							3,049,405.26	495,172,294.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462,122,888.84							3,049,405.26	495,172,294.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745,549.22		-43,745,549.22	-18,943,890.00	-18,943,8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45,549.22		-43,745,549.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43,890.00	-18,943,89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93,037,466.00				462,123,682.63				43,745,549.22		986,860,805.62	530,433,039.02	2,616,200,542.49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3,037,466.00				3,616,542,292.60				28,630,027.66	-265,002,641.42	3,973,207,14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3,037,466.00				3,616,542,292.60				28,630,027.66	-265,002,641.42	3,973,207,14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1,626,226.00				494,042,387.21				30,752,902.66	440,962,396.15	1,457,383,91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2,531,668.01	572,531,668.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500,000.00				909,168,613.21						985,668,613.2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500,000.00				909,168,613.21						985,668,613.2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752,902.66	-131,569,271.86	-100,816,369.20
1.提取盈余公积									30,752,902.66	-30,752,902.6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16,369.20	-100,816,369.2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5,126,226.00				-415,126,226.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5,126,226.00				-415,126,226.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4,663,692.00				4,110,584,679.81				59,382,930.32	175,959,754.73	5,430,591,056.86

201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037,466.00				3,180,693,236.00				28,630,027.66	-372,029,350.48	3,400,331,37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037,466.00				3,180,693,236.00				28,630,027.66	-372,029,350.48	3,400,331,37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435,849,056.60					107,026,709.06	572,875,76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026,709.06	107,026,70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435,849,056.60						465,849,056.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435,849,056.60						465,849,056.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3,037,466.00				3,616,542,292.60				28,630,027.66	-265,002,641.42	3,973,207,144.84

法定代表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2 年 4 月 30 日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92)292 号文批准,采用公开募集方式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成立日期为 1992 年 8 月 1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40000607220384L,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时间:A 股为 1992 年 10 月 13 日、B 股为 1993 年 9 月 28 日。

根据公司 2013 年 7 月 2 日与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全部 3 名股东签署的《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3]1545 号文批准,公司以 8.89 元/股的价格,向天然气公司全体 3 名股东发行股份 395,842,666 股,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收购了天然气公司 100% 股权,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167,194,8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63,037,466.00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7,194,8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63,037,466.00 元。

2013 年 12 月 16 日,各方签订了资产交割确认书。

2013 年 12 月 20 日,天然气公司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其 100% 的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2013 年 12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4198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2 月 2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3]1545 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6.00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3,037,466.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0039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3,037,4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8,163,692.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73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76,5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7 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5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3.14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4,663,692.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25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7 月 8 日,公司名称由“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陆家浜路 1378 号变更为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 6

号。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刘军；公司属燃气生产和供应业，工商登记注册的营业范围包括：新能源企业的经营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1	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
2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1	晋中市中心城区洁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中洁源公司”）
2-2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层气公司”）
2-2-1	山西国新液化煤层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液化公司”）
2-2-2	沁源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沁源公司”）
2-2-3	襄垣县漳江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垣煤层气”）
2-2-4	长子县森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子森众公司”）
2-3	山西临县国新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县燃气公司”）
2-3-1	临县新源管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管输公司”）
2-4	北京旭日光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日光大公司”）
2-5	山西晋西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北公司”）
2-6	忻州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忻州燃气公司”）
2-6-1	忻州市蓝天燃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燃源公司”）
2-6-2	忻州市燃气慕山加气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慕山加气站”）
2-6-3	忻州市宏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业管道公司”）
2-7	清徐县凯通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徐天然气公司”）
2-8	忻州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国新能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台山公司”）
2-9	山西平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遥液化公司”）
2-10	灵石县通义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灵石通义公司”）
2-11	山西晋西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南公司”）
2-12	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能公司”）
2-12-1	阳曲县众凯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凯公司”）
2-13	山西寿阳国新热电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阳热电公司”）
2-14	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原祁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利用公司”）
2-15	上海国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新公司”）
2-16	夏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县国新公司”）
2-17	山西霍州国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州液化公司”）
2-18	山西中液互联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液互联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

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

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余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不含应收金融机构等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应收关联方款项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年以内（含1年）	0.50、5.00	0.50、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年	5.00、10.00	5.00、10.00
2—3年	6.00、20.00	6.00、20.00
3年以上		
3—4年	10.00、50.00	10.00、50.00
4—5年	20.00、70.00	20.00、7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不含应收金融机构等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应收关联方款项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及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天然气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煤层气、CNG及LNG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周转材料、工程施工及委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

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

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30	2、3、5、10	3.17-9.80
输气管线	平均年限法	20	2、3、5	4.75-4.90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20	2、3、5	4.75-19.60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20	2、3、4、5、10	4.75-32.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2、3、5、10	19.00-19.6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4)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

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20. 油气资产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25.75-50.08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	2-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	--------	--------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 目	摊销年限	依 据
临县办公区装修费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清徐徐沟土地租赁费	30 年	租赁合同年限
煤层气公司房屋装修费	2-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煤层气公司临时性建筑物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清徐天然气公司装修费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岚县分公司活动房	3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屯留分公司物资仓库租赁费	2 年	租赁合同年限
临县市场部装修费	3 年	预计受益年限
融资租入资产保险费	4 年	租赁付款期限
平遥租用联通电路	5 年	租赁合同年限
忻州燃气房屋租赁费	5 年	租赁合同年限
故县加注站租金	2 年	租赁合同年限
国新利用房屋租赁费	2 年	租赁合同年限
昔阳分公司电信专线使用费	2 年	租赁合同年限
众能天然气活动房装修	2 年	预计受益年限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收入为天然气及煤层气销售，下游客户包括城市燃气运营商、直供工业用户及公福用户等，公司与下游客户供气量双方每日进行交接确认，并在计量单上签字盖章；天然气及煤层气销售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公司与下游客户在政府指导价的基础上协商并签订销售合同；业务部门根据供气计量单与销售合同约定价格出具气款结算单，财务部收到业务部门根据双方签字（盖章）的供气计量单所出具的气款结算单后复核无误，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②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4)、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

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7%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河道管理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3. 其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7,359.20	621,567.69
银行存款	2,164,390,807.44	1,234,770,386.52
其他货币资金	89,631,079.27	182,519,920.33

合计	2,254,299,245.91	1,417,911,874.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6,631,079.27	52,519,920.33
合计	89,631,079.27	52,519,920.3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145,418.25	58,810,008.8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3,145,418.25	58,810,008.8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4,113,936.0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14,113,936.02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153,025.73	20.41			78,153,025.73	116,423,281.02	31.54			116,423,28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214,421.03	70.29	32,224,237.74	11.97	236,990,183.29	185,784,346.26	50.34	21,242,588.36	11.43	164,541,757.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616,421.32	9.30			35,616,421.32	66,893,694.16	18.12			66,893,694.16
合计	382,983,868.08	/	32,224,237.74	/	350,759,630.34	369,101,321.44	/	21,242,588.36	/	347,858,733.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8,153,025.73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78,153,025.7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2,120,065.50	9,106,003.28	5.00%
1 至 2 年	51,053,529.35	5,105,352.94	10.00%
2 至 3 年	15,839,863.73	3,167,972.75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44,942.62	972,471.32	50.00%
4 至 5 年	14,611,941.28	10,228,358.90	70.00%
5 年以上	3,644,078.55	3,644,078.55	100.00%
合计	269,214,421.03	32,224,237.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81,649.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8,153,025.73	20.41	
天津市鑫博天然气有限公司	34,244,387.45	8.94	1,712,219.37
临汾益通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7,854,523.36	7.27	1,482,726.17
山西义龙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8,833,763.45	4.92	1,875,348.24
张家口国储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5,868,778.39	4.14	793,438.92
合计	174,954,478.38	45.68	5,863,732.7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089,090.76	93.04	119,432,386.09	95.90
1至2年	2,332,468.48	3.74	3,208,526.17	2.58
2至3年	1,177,344.14	1.89	1,497,888.88	1.20
3年以上	831,726.59	1.330	392,696.51	0.32
合计	62,430,629.97	100.00	124,531,497.6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1,926,350.06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项,因为尚未到结算期的原因,该款项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5,154,887.51	24.2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气东输管道分公司	8,703,914.42	13.94
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6,825,218.49	10.93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3,066,111.39	4.91
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4.81
合计	36,750,131.81	58.86

其他说明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65,337.00	852,515.07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965,337.00	852,515.0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247,416.56	45.77			183,247,416.56	116,347,416.56	26.92			116,347,416.5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086,231.75	11.26	24,779,895.71	54.96	20,306,336.04	51,920,219.50	12.01	24,837,894.41	47.84	27,082,325.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043,991.85	42.97	9,822,447.86	5.71	162,221,543.99	263,970,272.76	61.07	9,823,795.21	3.72	254,146,477.55
合计	400,377,640.16	/	34,602,343.57	/	365,775,296.59	432,237,908.82	/	34,661,689.62	/	397,576,219.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50,000,000.00			不存在减值迹象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3,247,416.56			不存在减值迹象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183,247,416.5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2,895,445.66	633,296.82	4.91
1至2年	2,887,053.16	288,192.82	9.98
2至3年	4,788,078.24	936,545.64	19.56
3年以上			
3至4年	2,495,944.22	1,087,776.91	43.58
4至5年	368,756.50	183,129.55	49.66
5年以上	21,650,953.97	21,650,953.97	100.00
合计	45,086,231.75	24,779,895.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9,346.0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8,370,905.60	141,014,575.26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2,947,416.56	205,047,416.56
项目保证金	26,339,318.00	9,355,917.00
法院和解保证金	22,720,000.00	22,720,000.00
竞拍保证金		54,100,000.00
合计	400,377,640.16	432,237,908.8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73,247,416.56	1 年以内 690.00 万元, 3-4 年 66,347,416.56 元	18.29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60,000,000.00	1 年以内 2,000.00 万元, 1-2 年 4,000.00 万元	14.99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3-4 年	12.49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35,000,000.00	1-2 年	8.74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法院和解保 证金	22,720,000.00	1-2 年	5.67	
合计	/	240,967,416.56	/	60.1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882,532.41		23,882,532.41	18,762,057.87		18,762,057.8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8,058,979.74		28,058,979.74	21,728,261.59		21,728,261.59
周转材料	751,114.32		751,114.32	344,895.28		344,895.2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工程施工	9,487,940.99		9,487,940.99	7,159,748.12		7,159,748.12
合计	62,180,567.46		62,180,567.46	47,994,962.86		47,994,962.8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0,204,338.63	81,891,954.32
预缴所得税	1,786,849.25	2,657,382.29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计	101,991,187.88	134,549,336.61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24,225,780.83			-137,188.03						24,088,592.8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56,218,339.98			-4,435,046.49						151,783,293.49	
小计	180,444,120.81			-4,572,234.52						175,871,886.29	
二、联营企业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65,350,059.72			15,105,802.02						80,455,861.74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41,361,882.82			-9,265,792.07						32,096,090.75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5,903,429.99			-1,030,339.41						4,873,090.58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4,908,943.51			40,933.00						14,949,876.51	
临汾市城燃	36,645,072.68			790,193.20						37,435,265.88	

天然气有限公司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19,367,171.23			2,903,064.62			-3,500,000.00			18,770,235.85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845,343.34			550,576.51						8,395,919.85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0,467,033.26			658,002.04						41,125,035.30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4,646,588.24			-6,748,485.91						87,898,102.33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9,735,653.47			-2,145,630.01						7,590,023.46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40,779,900.87			323,775.42						41,103,676.29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2,748,510.12			3,273,262.56						206,021,772.68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1,966,563.19			3,733.85						11,970,297.04	
古交市国新				4,332.67						10,507,740.13	

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小计	591,726,152.44			4,463,428.49			-3,500,000.00			603,192,988.39
合计	772,170,273.25			-108,806.03			-3,500,000.00			779,064,874.68

其他说明

原子公司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0.00 万元;天然气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出资 1,050.00 万元,对其原持股比例为 70.00%,根据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古交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160.00 万元,由新股东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增资后各股东认缴及实缴出资、持股比例情况如下: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160.00 万元,实缴出资 1,58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30%;煤层气公司认缴出资 2,100.00 万元,实缴出资 1,0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10%;古交国有资产管理中心认缴出资 900.00 万元,实缴出资 4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4.60%。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由子公司转为联营企业。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输气管线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6,724,904.09	3,225,508,707.99	96,871,990.25	552,718,787.30	274,097,773.49	4,685,922,163.12
2. 本期增加金额	626,419,107.12	1,220,994,718.01	32,272,808.90	788,282,690.56	130,141,193.46	2,798,110,518.05
(1) 购置	1,023,760.96		32,272,808.90	7,072,565.34	6,794,593.59	47,163,728.79
(2) 在建工程转入	625,395,346.16	1,220,994,718.01		781,210,125.22	123,346,599.87	2,750,946,789.2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68,938.79	5,035,320.38	22,378.00	1,929,687.95	7,656,325.12
(1) 处置或报废		668,938.79	4,707,250.38	22,378.00	1,906,937.95	7,305,505.12
(2) 企业合并减少			328,070.00		22,750.00	350,820.00
4. 期末余额	1,163,144,011.21	4,445,834,487.21	124,109,478.77	1,340,979,099.86	402,309,279.00	7,476,376,356.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135,891.65	406,848,720.56	48,404,505.71	137,622,007.06	87,751,125.80	722,762,25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003,105.77	177,136,118.75	16,505,274.89	59,801,967.04	34,915,415.33	306,361,881.78
(1) 计提	18,003,105.77	177,136,118.75	16,505,274.89	59,801,967.04	34,915,415.33	306,361,881.78
3. 本期减少金额		264,976.83	4,228,645.48	21,930.44	1,385,517.26	5,901,070.01
(1) 处置或报废		264,976.83	4,207,211.60	21,930.44	1,383,040.06	5,877,158.93
(2) 企业合并减少			21,433.88		2,477.20	23,911.08
4. 期末余额	60,138,997.42	583,719,862.48	60,681,135.12	197,402,043.66	121,281,023.87	1,023,223,062.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3,005,013.79	3,862,114,624.73	63,428,343.65	1,143,577,056.20	281,028,255.13	6,453,153,293.50
2. 期初账面价值	494,589,012.44	2,818,659,987.43	48,467,484.54	415,096,780.24	186,346,647.69	3,963,159,912.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2,402,046.30	13,763,564.03		78,638,482.27
输气管线	800,545,893.48	228,245,893.26		572,300,000.22
专用设备	104,839,163.89	29,504,217.55		75,334,946.34
通用设备	55,924,648.29	26,054,286.09		29,870,362.20
合计	1,053,711,751.96	297,567,960.93		756,143,791.03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	91,347,290.3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津 HCNG 氢能项目	80,639,499.43		80,639,499.43	73,744,214.55		73,744,214.55
五台区域工程项目				179,375,501.54		179,375,501.54
平遥 30*104Nm ³ /d 万天然气液化装置工程	314,304,336.25		314,304,336.25	230,341,913.16		230,341,913.16
灵丘-广灵管线	19,735,529.63		19,735,529.63	16,077,613.82		16,077,613.82
灵石-交口管线				114,179,889.56		114,179,889.56
霍州液化调峰储气设施项目	229,825,610.71		229,825,610.71	206,996,354.73		206,996,354.73
安泽-沁源管线				62,934,054.79		62,934,054.79
寿阳煤层气热电联产项目				772,848,638.15		772,848,638.15
蒲县-河津管线	416,246,474.74		416,246,474.74	412,873,375.13		412,873,375.13
阳泉液化项目	40,111,598.59		40,111,598.59	32,325,630.50		32,325,630.50
平遥五里庄-七洞管线	31,773,962.51		31,773,962.51	27,580,239.10		27,580,239.10
太原-平遥线路改造				13,932,194.49		13,932,194.49
保德-三岔管线				233,814,368.69		233,814,368.69
公司办公楼	453,896,496.56		453,896,496.56	230,489,208.24		230,489,208.24
保德热电联产项目	28,729,685.20		28,729,685.20	22,493,600.22		22,493,600.22
神池-偏关管线				177,014,671.29		177,014,671.29
怀仁-左云-右玉管线	96,705,169.88		96,705,169.88	68,388,701.19		68,388,701.19
孝义-临县管线				274,592,733.29		274,592,733.29

昔阳热电联产项目	25,225,249.32		25,225,249.32	7,923,151.18		7,923,151.18
东山项目	296,222,675.90		296,222,675.90	50,530,331.39		50,530,331.39
东观项目				32,856,036.75		32,856,036.75
大宁-永和项目	131,048,942.19		131,048,942.19	83,913,149.31		83,913,149.31
天然苑项目				8,076,576.60		8,076,576.60
云计算中心建设项目				10,250,017.81		10,250,017.81
金沙滩-大同复线				80,452,594.24		80,452,594.24
古县国新正泰焦化厂-古县分输站输气管道工程				29,176,773.62		29,176,773.62
GIS 地理信息系统二次开发项目				7,629,098.77		7,629,098.77
大孟首站改造				15,258,184.94		15,258,184.94
三教-仁义管线				15,380,755.28		15,380,755.28
保三、保四联络线工程项目部	38,119,724.45		38,119,724.45	448,112.65		448,112.65
运城至河津项目	141,393,592.73		141,393,592.73	39,003.63		39,003.63
东沟阀室-东山分输站应急联络线项目						
榆林 LNG 站	3,500,000.00		3,500,000.00	12,971,004.45		12,971,004.45
晋中祁县牛家堡 LNG 站						
岢岚 CNG 加气站				1,190,711.81		1,190,711.81
晋西北岢岚城网	16,273,489.26		16,273,489.26	6,872,356.98		6,872,356.98
晋西北综合办公楼				3,285,835.33		3,285,835.33
三岔加气站综合办公楼等工程	21,167,200.38		21,167,200.38	9,937,096.00		9,937,096.00
三岔 LNG 加气站				17,025,934.48		17,025,934.48
五寨县三岔镇大村煤层气液化调峰储气设施	193,157,078.47		193,157,078.47	81,672,362.96		81,672,362.96
晋西北神池城网	11,846,084.98		11,846,084.98			

清徐县城管网工程项目	18,264,305.51		18,264,305.51	14,963,306.28		14,963,306.28
清徐河西城镇管网工程项目	13,919,591.24		13,919,591.24	11,048,261.96		11,048,261.96
孔村至东于工程项目	14,668,825.94		14,668,825.94	12,787,450.77		12,787,450.77
孔村 CNG 项目	29,565,670.87		29,565,670.87	26,691,691.77		26,691,691.77
孔村 LNG 项目	17,166,254.52		17,166,254.52	16,933,451.84		16,933,451.84
太太路 CNG 项目	21,704,405.47		21,704,405.47	6,802,271.44		6,802,271.44
河东城镇管网工程项目	26,841,424.20		26,841,424.20	20,445,291.76		20,445,291.76
西木庄阀井至公安局输气管线	5,399,173.77		5,399,173.77	5,098,643.11		5,098,643.11
仁义——石膏山中压管线工程				9,017,240.81		9,017,240.81
灵石 LNG 加气站	105,401,373.17		105,401,373.17	81,134,261.35		81,134,261.35
两渡阀室——山西聚义集团燃 气管网工程				10,980,995.75		10,980,995.75
五台山石咀门站				7,824,097.86		7,824,097.86
五台山 CNG 母站	25,096,295.25		25,096,295.25	10,033,321.29		10,033,321.29
石咀-大甘河-山咀(台怀镇)项 目				37,490,876.20		37,490,876.20
众能液化工厂	381,296,973.09		381,296,973.09	205,452,555.30		205,452,555.30
众凯 LNG 加注站	2,689,240.97		2,689,240.97	12,670,724.12		12,670,724.12
108 国道加液站				10,339,913.22		10,339,913.22
张野门站	15,082,189.68		15,082,189.68	12,553,161.40		12,553,161.40
忻州调控中心	29,116,145.10		29,116,145.10	21,005,895.37		21,005,895.37
忻州次高压管线	7,398,748.97		7,398,748.97	7,398,748.97		7,398,748.97
寿阳城网项目	178,375,308.35		178,375,308.35	157,602,823.91		157,602,823.91
曲沃城网项目	25,581,815.20		25,581,815.20	23,193,788.14		23,193,788.14
榆社城网项目	33,377,573.22		33,377,573.22	30,668,093.87		30,668,093.87
沁县城网项目	24,340,891.27		24,340,891.27	22,093,196.01		22,093,196.01
岚县城网项目	12,104,827.86		12,104,827.86	10,740,830.29		10,740,830.29

垣曲城网项目	28,208,474.04		28,208,474.04	26,649,389.24		26,649,389.24
曲垣项目	102,994,167.97		102,994,167.97	84,742,781.15		84,742,781.15
襄垣城网项目	41,282,966.57		41,282,966.57	27,268,701.89		27,268,701.89
屯留城网	54,390,968.33		54,390,968.33	49,080,277.10		49,080,277.10
长治县城网	41,438,456.98		41,438,456.98	37,491,491.41		37,491,491.41
晋城至侯马二期项目	220,947,380.15		220,947,380.15	194,367,132.66		194,367,132.66
沁源城网	36,917,495.77		36,917,495.77	30,031,439.95		30,031,439.95
长子城网	21,905,149.02		21,905,149.02	18,250,946.34		18,250,946.34
煤层气 LNG	20,406,561.85		20,406,561.85	10,310,991.61		10,310,991.61
屯留襄垣项目	101,642,720.75		101,642,720.75	87,928,709.03		87,928,709.03
煤层气 LCNG	63,804,604.77		63,804,604.77	29,728,953.48		29,728,953.48
曲沃液化项目	51,572,328.35		51,572,328.35	38,467,565.32		38,467,565.32
岚县-太原	170,447,747.74		170,447,747.74	105,078,806.13		105,078,806.13
端氏-长子项目	57,015,318.22		57,015,318.22	36,956,461.44		36,956,461.44
国新液化 LCBM	429,041,708.41		429,041,708.41	193,524,833.24		193,524,833.24
国新液化加气站	8,254,412.34		8,254,412.34	14,311,950.92		14,311,950.92
襄垣加气站	22,632,154.12		22,632,154.12	12,144,325.13		12,144,325.13
林家坪光明首站	43,345,361.26		43,345,361.26	40,186,312.36		40,186,312.36
黄白塔城庄长输管线	15,735,731.59		15,735,731.59	14,263,628.20		14,263,628.20
黄白塔站	15,690,199.41		15,690,199.41	13,113,340.12		13,113,340.12
黄白塔兔坂长输管线	114,968,047.93		114,968,047.93	107,052,996.82		107,052,996.82
离石站	12,035,421.75		12,035,421.75	10,791,599.38		10,791,599.38
碛口白文长输管线	31,074,039.09		31,074,039.09	18,011,401.69		18,011,401.69
招贤离石长输管线	57,604,978.23		57,604,978.23	56,021,771.70		56,021,771.70
其他	417,941,996.06		417,941,996.06	369,033,256.84		369,033,256.84
合计	5,758,611,825.53		5,758,611,825.53	6,034,671,946.56		6,034,671,946.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河津 HCNG 氢能项目	8,300.00	73,744,214.55	6,895,284.88			80,639,499.43	97.16	工程后期	17,424,482.40	3,726,228.41		贷款及自有
五台区域工程项目	27,110.52	179,375,501.54	19,600,142.30	198,975,643.84			73.39	完工转固	27,085,916.05	7,815,529.38		募股资金、贷款
平遥 30*104Nm ³ /d 万天然气液化装置工程	28,844.43	230,341,913.16	83,962,423.09			314,304,336.25	108.97	工程后期	12,813,184.19	5,818,634.99		贷款及自有
灵丘-广灵管线	12,516.00	16,077,613.82	3,657,915.81			19,735,529.63	15.77	工程中期	1,747,173.42			贷款及自有
灵石-交口管线	12,080.63	114,179,889.56	15,659,449.04	129,839,338.60			107.48	完工转固	23,935,178.54	6,088,260.49		贷款及自有
霍州液化调峰储气设施项目	13,095.78	206,996,354.73	22,829,255.98			229,825,610.71	175.50	工程后期	23,336,203.75	6,739,412.51		贷款及自有
安泽-沁源管线	8,239.85	62,934,054.79	3,820,627.30	66,754,682.09			81.01	完工转固	11,285,569.40	3,819,337.86		贷款及自有
寿阳煤层气热电联产项目	82,000.00	772,848,638.15	91,868,729.92	864,717,368.07			105.45	完工转固	104,646,625.16	42,296,635.44		贷款及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蒲县-河津管 线	34,235.88	412,873,375.13	3,373,099.61			416,246,474.74	121.58	工程后期	40,742,491.47	16,682,687.86		贷款及自有
阳泉液化项 目		32,325,630.50	7,785,968.09			40,111,598.59		工程后期	4,995,755.39	1,878,392.77		贷款及自有
平遥五里庄- 七洞管线	6,128.36	27,580,239.10	4,193,723.41			31,773,962.51	51.85	工程后期	4,359,702.02	1,509,754.38		贷款及自有
太原-平遥线 路改造		13,932,194.49	781,340.37	14,713,534.86				完工转固	2,308,169.94	746,027.12		贷款及自有
保德-三岔管 线	26,162.67	233,814,368.69	51,230,637.04	285,045,005.73			108.95	完工转固	33,939,935.29	12,218,147.98		贷款及自有
公司办公楼		230,489,208.24	223,407,288.32			453,896,496.56		工程后期	39,052,873.67	15,998,703.42		贷款及自有
保德热电联 产项目	69,400.00	22,493,600.22	6,236,084.98			28,729,685.20	4.14	工程前期	2,028,528.04	1,810,158.07		贷款及自有
神池-偏关管 线	30,407.58	177,014,671.29	5,320,258.32	182,334,929.61			59.96	完工转固	24,581,711.57			贷款及自有
怀仁-左云- 右玉管线	19,537.84	68,388,701.19	28,316,468.69			96,705,169.88	49.50	工程中期	6,282,288.79	3,987,360.48		贷款及自有
孝义-临县管 线	36,107.46	274,592,733.29	25,802,154.24	300,394,887.53			83.19	完工转固	33,253,789.65	8,705,186.67		贷款及自有
昔阳热电联 产项 目	70,900.00	7,923,151.18	17,302,098.14			25,225,249.32	3.56	工程前期	1,424,626.53	1,421,610.59		贷款及自有
东山项目	39,122.41	50,530,331.39	245,692,344.51			296,222,675.90	75.72	工程中期	38,633,494.71	24,720,120.56		贷款及自有
东观项目		32,856,036.75	6,842,043.57	31,190,628.32	8,507,452.00			完工转固	5,075,730.58	2,272,882.53		贷款及自有
大宁-永和项 目	16,317.90	83,913,149.31	47,135,792.88			131,048,942.19	80.31	工程中期	356,733.93	172,371.02		贷款及自有
天然苑项目		8,076,576.60		8,076,576.60				完工转固	692,958.77			贷款及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云计算中心 建设项目		10,250,017.81	11,684,575.97	21,934,593.78				完工转固	1,499,930.38	588,422.14		贷款及自有
金沙滩-大同 复线	13,533.41	80,452,594.24	7,294,198.62	87,746,792.86			64.84	完工转固	9,441,723.10	4,298,118.64		贷款及自有
古县国新正 泰焦化厂-古 县分输站输 气管道工程	3,341.95	29,176,773.62	1,756,115.10	30,932,888.72			92.56	完工转固	3,781,444.31	1,627,400.97		贷款及自有
GIS 地理信息 系统二次开 发项目		7,629,098.77	436,660.13	8,065,758.90				完工转固	814,085.17	436,660.13		贷款及自有
大孟首站改 造		15,258,184.94	1,446,276.18	16,704,461.12				完工转固	1,778,685.58	911,554.33		贷款及自有
三教-仁义管 线	3,169.78	15,380,755.28	10,225,300.94	25,606,056.22			80.78	完工转固	1,534,584.98	1,022,192.08		贷款及自有
保三、保四联 络线工程项 目部	10,473.92	448,112.65	37,671,611.80			38,119,724.45	36.39	工程中期	1,115,709.23	880,270.91		贷款及自有
运城至河津 项目	25,160.00	39,003.63	141,354,589.10			141,393,592.73	56.20	工程中期	3,004,230.96	3,004,127.33		贷款及自有
东沟阀室-东 山分输站应 急联络线项 目			22,483,115.47	22,483,115.47				完工转固	452,318.10	452,318.10		贷款及自有
榆林 LNG 站		12,971,004.45	10,035,939.86	19,506,944.31		3,500,000.00		工程中期	442,180.08	442,180.08		贷款及自有
晋中祁县牛 家堡 LNG 站			15,495,448.93	15,495,448.93				完工转固	538,248.62	538,248.62		贷款及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岢岚CNG加气站	2,116.00	1,190,711.81		1,190,711.81			5.63	完工转固				自有
晋西北岢岚城网		6,872,356.98	9,401,132.28			16,273,489.26		工程中期	685,054.90	685,054.90		贷款及自有
晋西北综合办公楼		3,285,835.33	1,339,560.15	4,625,395.48				完工转固				自有
三岔加气站综合办公楼等工程	2,124.07	9,937,096.00	11,230,104.38			21,167,200.38	99.65	工程中期	1,064,339.65	1,064,339.65		贷款及自有
三岔LNG加气站	5,833.00	17,025,934.48	589,113.73	17,615,048.21			30.20	完工转固				自有
五寨县三岔镇大村煤层气液化调峰储气设施	23,000.00	81,672,362.96	111,484,715.51			193,157,078.47	83.98	工程中期	8,800,566.75	8,555,827.10		贷款及自有
晋西北神池城网			11,846,084.98			11,846,084.98		工程中期	516,245.01	516,245.01		贷款及自有
清徐县城管网工程项目		14,963,306.28	3,300,999.23			18,264,305.51		工程中期	2,604,865.63	588,139.30		贷款及自有
清徐河西城镇管网工程项目		11,048,261.96	2,871,329.28			13,919,591.24		工程中期	1,546,731.65	1,180,652.75		贷款及自有
孔村至东于工程项目	3,000.00	12,787,450.77	1,881,375.17			14,668,825.94	48.90	工程后期	4,321,576.08	1,086,856.21		贷款及自有
孔村CNG项目	1,979.35	26,691,691.77	2,873,979.10			29,565,670.87	149.37	工程后期	4,634,510.44	1,267,614.33		贷款及自有
孔村LNG项目	860.77	16,933,451.84	232,802.68			17,166,254.52	199.43	工程后期	1,828,832.50	551,253.86		贷款及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太太路 CNG 项目		6,802,271.44	14,902,134.03			21,704,405.47		工程中期	7,773,452.42	2,201,970.67		贷款及自有
河东城镇管网工程项目		20,445,291.76	6,396,132.44			26,841,424.20		工程中期	2,674,558.92	1,669,083.33		贷款及自有
西木庄阀井至公安局输气管线		5,098,643.11	300,530.66			5,399,173.77		工程后期	484,579.63	206,666.66		贷款及自有
仁义——石膏山中压管线工程		9,017,240.81	155,423.08	9,172,663.89				完工转固				自有
灵石 LNG 加气站	6,437.37	81,134,261.35	24,267,111.82			105,401,373.17	163.73	工程后期	13,550,617.86	5,994,855.23		贷款及自有
两波阀室——山西聚义集团燃气管网工程		10,980,995.75	3,623,668.49	14,604,664.24				完工转固				自有
五台山石咀门站		7,824,097.86	2,083,437.94	9,907,535.80				完工转固	170,500.00			贷款及自有
五台山 CNG 母站		10,033,321.29	15,062,973.96			25,096,295.25		工程中期	1,243,066.65	1,189,066.65		贷款及自有
石咀-大甘河-山咀(台怀镇)项目		37,490,876.20	31,244,388.00	68,735,264.20				完工转固	1,683,700.00			贷款及自有
众能液化工厂	40,343.00	205,452,555.30	175,844,417.79			381,296,973.09	94.51	工程后期	27,040,870.81	18,515,965.02		贷款及自有
众凯 LNG 加注站		12,670,724.12	2,569,616.85	12,551,100.00		2,689,240.97		工程中期				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108 国道加液站		10,339,913.22	16,578,086.78	26,918,000.00				完工转固				自有
张野门站		12,553,161.40	2,529,028.28			15,082,189.68		工程中期				自有
忻州调控中心		21,005,895.37	8,110,249.73			29,116,145.10		工程后期				自有
忻州次高压管线		7,398,748.97				7,398,748.97		工程中期				自有
寿阳城网项目	14,581.00	157,602,823.91	20,772,484.44			178,375,308.35	122.33	工程后期	32,575,948.92	7,965,563.80		贷款及自有
曲沃城网项目	12,568.26	23,193,788.14	2,388,027.06			25,581,815.20	20.35	工程中期	3,430,204.33	1,240,574.74		贷款及自有
榆社城网项目	10,620.00	30,668,093.87	2,709,479.35			33,377,573.22	31.43	工程中期	3,870,892.69	1,249,427.10		贷款及自有
沁县城网项目	10,005.00	22,093,196.01	2,247,695.26			24,340,891.27	24.33	工程中期	5,521,815.84	1,498,302.35		贷款及自有
岚县城网项目	15,130.28	10,740,830.29	1,363,997.57			12,104,827.86	8.00	工程中期	1,514,448.38	600,915.00		贷款及自有
垣曲城网项目	11,965.47	26,649,389.24	1,559,084.80			28,208,474.04	23.57	工程中期	3,952,412.92	1,402,074.61		贷款及自有
曲垣项目	20,562.72	84,742,781.15	18,251,386.82			102,994,167.97	50.09	工程中期	16,171,462.89	4,204,912.40		贷款及自有
襄垣城网项目	13,000.00	27,268,701.89	14,014,264.68			41,282,966.57	31.76	工程中期	2,585,085.09	1,460,131.63		贷款及自有
屯留城网	15,000.00	49,080,277.10	5,310,691.23			54,390,968.33	36.26	工程中期	9,727,351.66	2,581,283.71		贷款及自有
长治县城网	15,000.00	37,491,491.41	3,946,965.57			41,438,456.98	27.63	工程中期	5,849,923.67	2,006,544.51		贷款及自有
晋城至侯马二期项目	18,000.00	194,367,132.66	26,580,247.49			220,947,380.15	122.75	工程后期	37,092,747.99	10,223,614.83		贷款及自有
沁源城网	15,000.00	30,031,439.95	6,886,055.82			36,917,495.77	24.61	工程中期	3,137,921.02	1,783,976.51		贷款及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长子城网		18,250,946.34	3,654,202.68			21,905,149.02		工程中期	2,623,394.45	1,062,470.92		贷款及自有
煤层气 LNG	39,600.00	10,310,991.61	10,095,570.24			20,406,561.85	5.15	工程中期	1,183,685.63	796,967.00		贷款及自有
屯留襄垣项目	11,000.00	87,928,709.03	13,714,011.72			101,642,720.75	92.40	工程中期	15,297,095.61	4,869,352.37		贷款及自有
煤层气 LCNG		29,728,953.48	34,075,651.29			63,804,604.77		工程中期	4,129,272.16	3,525,858.73		贷款及自有
曲沃液化项目		38,467,565.32	13,104,763.03			51,572,328.35		工程中期	4,147,575.11	2,348,368.34		贷款及自有
岚县-太原	36,369.00	105,078,806.13	65,368,941.61			170,447,747.74	46.87	工程中期	19,076,449.69	8,212,367.03		贷款及自有
端氏-长子项目	29,862.56	36,956,461.44	20,058,856.78			57,015,318.22	19.09	工程中期	3,442,323.73	2,501,497.04		贷款及自有
国新液化 LCBM	42,227.07	193,524,833.24	241,486,875.17		5,970,000.00	429,041,708.41	103.02	工程后期	26,047,739.32	13,197,968.95		贷款及自有
国新液化加气站		14,311,950.92	5,283,773.39	11,341,311.97		8,254,412.34		工程中期				自有
襄垣加气站		12,144,325.13	10,487,828.99			22,632,154.12		工程中期				自有
林家坪光明首站		40,186,312.36	3,159,048.90			43,345,361.26		工程中期	1,609,422.65	1,314,309.58		贷款及自有
黄白塔城庄长输管线		14,263,628.20	1,472,103.39			15,735,731.59		工程中期	4,432,069.38	978,192.17		贷款及自有
黄白塔站		13,113,340.12	2,576,859.29			15,690,199.41		工程中期	275,747.00	170,759.14		贷款及自有
黄白塔兔坂长输管线	13,000.00	107,052,996.82	7,915,051.11			114,968,047.93	88.44	工程中期	16,626,372.15	8,613,470.06		贷款及自有
离石站		10,791,599.38	1,243,822.37			12,035,421.75		工程中期	160,184.62			贷款及自有
碛口白文长输管线		18,011,401.69	13,062,637.40			31,074,039.09		工程中期	6,082,476.75	5,160,664.28		贷款及自有
招贤离石长输管线		56,021,771.70	1,583,206.53			57,604,978.23		工程中期	12,061,370.68	909,067.09		贷款及自有

2015 年年度报告

其他		369,033,256.84	295,396,802.19	243,766,438.10	2,721,624.87	417,941,996.06			29,331,029.32	13,432,086.50		
合计	1,025,371.29	6,034,671,946.56	2,492,085,745.10	2,750,946,789.26	17,199,076.87	5,758,611,825.53	/	/	836,986,756.32	331,213,246.9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本期其他减少系转入无形资产 14,477,452.00 元及合并范围减少 2,721,624.87 元导致的在建工程减少。

2015 年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6.01%。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86,762,621.14	150,881,096.33
专用设备	38,556,993.66	39,664,733.17
工器具	7,001,752.90	5,546,760.92
委托加工物资	8,453,423.03	7,505,697.61
合计	240,774,790.73	203,598,288.03

其他说明：
_____**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1,784,557.07			2,895,216.42	154,679,773.49
2. 本期增加 金额	95,369,558.21			680,021.38	96,049,579.59
(1) 购置	80,892,106.21			680,021.38	81,572,127.59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4) 在建	14,477,452.00				14,477,452.00

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7,154,115.28			3,575,237.80	250,729,353.0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421,466.32			2,112,196.30	11,533,662.62
2. 本期增加 金额	5,391,772.80			296,811.47	5,688,584.27
(1) 计提	5,391,772.80			296,811.47	5,688,584.2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813,239.12			2,409,007.77	17,222,246.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32,340,876.16			1,166,230.03	233,507,106.19
2. 期初账面 价值	142,363,090.75			783,020.12	143,146,110.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旭日光大公司	11,348,736.03					11,348,736.03
长子森众公司	3,533,120.80					3,533,120.80
宏业管道公司	576,442.53					576,442.53
临县燃气公司	22,267,305.67					22,267,305.67
合计	37,725,605.03					37,725,605.0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临县燃气公司	22,267,305.67					22,267,305.67
合计	22,267,305.67					22,267,305.67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期末本公司对旭日光大公司、长子森众公司及宏业管道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经计算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包含本公司及归属于旭日光大公司、长子森众公司及宏业管道公司少数股东商誉价值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故无需对旭日光大公司、长子森众公司及宏业管道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010年8月天然气公司子公司临县燃气公司与临县森众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临县燃气公司以39,809,400.00元收购临县森众燃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收购股权后临县森众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以评估值为基础，2010年8月31日临县森众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正式以评估值移交资产17,181,699.79元，根据资产实际移交情况，实际支付股权收购价款39,449,005.46元。实际股权收购价款与资产移交金额差额部分22,267,305.67元计入商誉。2010年12月31日对临县燃气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商誉价值为零，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临县办公区 装修费	77,820.30		44,467.92		33,352.38
清徐徐沟土 地租赁费	688,500.00		25,500.00		663,000.00
煤层气公司 房屋装修费	71,629.06	35,000.00	46,596.96		60,032.10
煤层气公司 临时性建筑 物	33,713.75		33,713.75		
清徐天然气 公司装修费	1,320,760.36		337,215.36		983,545.00
岚县分公司 活动房	11,132.24		6,679.32		4,452.92
屯留分公司 物资仓库租 赁费	35,833.38		35,833.38		
临县市场部 装修费	9,333.33		3,200.04		6,133.29
融资租赁资 产保险费	182,427.85		56,131.68		126,296.17
平遥租用联 通电路	450,000.00		90,000.00		360,000.00
忻州燃气房 屋租赁费		450,000.00	60,000.00		390,000.00
故县加注站 租金		2,800,000.00	233,333.33		2,566,666.67
国新利用房 屋租赁费		760,000.00	95,000.00		665,000.00
昔阳分公司 电信专线使 用费		16,000.00	2,666.64		13,333.36
众能天然气 活动房		59,487.18			59,487.18
合计	2,881,150.27	4,120,487.18	1,070,338.38		5,931,299.07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154,783.80	7,788,695.95	22,041,092.52	5,510,273.1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固定资产折旧	80,191,883.48	20,047,970.87	61,473,473.04	15,368,368.26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薪金			7,938,213.24	1,984,553.31
应付职工薪酬-职工教育经费	737,303.12	184,325.78	3,082,725.72	770,681.43
无形资产摊销	662,923.36	165,730.84	762,994.84	190,748.71
合计	112,746,893.76	28,186,723.44	95,298,499.36	23,824,624.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租赁收入	430,000.00	107,500.00	390,000.00	97,500.00
合计	430,000.00	107,500.00	390,000.00	97,50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及工程物资款	264,958,440.99	408,267,859.28
预缴所得税		7,375.14
留抵进项税	192,736,140.11	127,322,411.17
预付项目收购款	103,880,097.09	
合计	561,574,678.19	535,597,645.59

其他说明：
_____**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抵押、质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43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99,300,000.00	760,000,000.00
合计	1,264,300,000.00	1,20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晋中洁源公司以天然气经营权质押取得的借款；抵押、质押借款系忻州燃气公司以房产、土地使用权抵押及燃气收费权质押取得的借款；保证借款系由天然气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取得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_____**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9,631,079.27	94,202,840.42
合计	89,631,079.27	94,202,840.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7,708,657.33	178,245,260.89
1-2 年	4,367,857.68	12,073,822.99
2-3 年	6,952,784.14	4,462,099.94
3 年以上	16,533,575.71	13,138,090.34
合计	125,562,874.86	207,919,274.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禹王焦化有限公司	7,000,000.00	未及时支付
吕梁三和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2,816,550.76	未及时支付
忻州市供热公司	1,750,000.00	未及时支付
合计	11,566,550.76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1,133,541.08	251,868,099.30

1-2 年	10,252,983.72	3,823,101.12
2-3 年	2,665,755.41	2,988,531.90
3 年以上	3,826,159.42	1,025,779.67
合计	217,878,439.63	259,705,511.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集义乡集义村村民委员会	1,000,000.00	尚未完工通气
寿阳南燕竹村	1,197,970.00	尚未完工通气
白家庄西沟小组	851,882.00	尚未完工通气
山西省愉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0,000.00	尚未完工通气
灵石县南关工业园区建设移民搬迁安置指挥部	600,000.00	尚未完工通气
合计	4,259,852.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999,239.29	311,562,994.48	288,574,457.32	48,987,776.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3,981.86	31,221,400.78	26,808,086.38	5,407,296.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993,221.15	342,784,395.26	315,382,543.70	54,395,072.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03,485.77	233,816,354.28	217,921,243.16	39,798,596.89
二、职工福利费		17,694,022.46	17,694,022.46	
三、社会保险费	331,771.79	14,287,466.04	12,608,176.84	2,011,060.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0,311.14	11,345,515.53	9,861,808.97	1,744,017.70
工伤保险费	43,234.43	1,904,144.22	1,745,319.19	202,059.46
生育保险费	28,226.22	1,037,806.29	1,001,048.68	64,983.83
四、住房公积金	520,734.56	15,669,515.68	14,676,246.32	1,514,003.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4,240.90	9,522,320.29	6,348,202.86	4,018,358.3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99,006.27	20,573,315.73	19,326,565.68	1,645,756.32
合计	25,999,239.29	311,562,994.48	288,574,457.32	48,987,776.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1,385.99	28,573,315.85	25,243,268.12	4,201,433.72
2、失业保险费	122,595.87	2,648,084.93	1,564,818.26	1,205,862.5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93,981.86	31,221,400.78	26,808,086.38	5,407,296.26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93,629.56	20,944,011.34
消费税		
营业税	5,722,499.44	4,977,976.90
企业所得税	75,623,465.80	69,341,188.27
个人所得税	1,925,706.40	324,657.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728.33	1,752,810.38
房产税	835,202.53	771,889.90
河道维修费	271,046.69	484,241.37
教育费附加	251,036.40	774,076.17
价格调节基金	41,978.89	72,977.23
土地使用税	1,568,679.21	1,900,573.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801.47	518,701.47
印花税	305,097.86	512,978.03
其他	241,070.25	231,680.46
合计	88,765,942.83	102,607,763.2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5,973,229.13	56,227,766.4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3,334.5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6,056,563.67	56,227,766.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202,746.23	12,352,054.7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3,202,746.23	12,352,054.7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股利12,352,054.78元，未支付的原因为股东未予以索取。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1,065,994,490.74	993,629,399.73

子公司向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	10,640,326.75	92,974,962.45
往来款	73,038,222.84	75,699,597.96
中介机构费	2,725,598.20	1,971,709.40
个人部分薪酬	3,798,314.85	1,986,348.31
合计	1,156,196,953.38	1,166,262,017.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国联管业集团有限公司	32,900,320.61	未及时支付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30,403,470.81	未及时支付
陕西建工集团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9,727,748.54	未及时支付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503,749.67	未及时支付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15,463,247.86	未及时支付
合计	123,998,537.49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9,201,435.49	1,733,602,277.17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4,033,707.60	160,806,611.18
合计	1,853,235,143.09	1,894,408,888.3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环保补助	162,318.84	162,318.84
售后租回固定资产递延收益	10,190,952.48	10,190,952.48
合计	10,353,271.32	10,353,271.3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40,000,000.00	61,640,000.00
抵押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451,477,565.25
保证借款	3,140,839,498.04	2,368,265,107.79
信用借款	4,165,183,752.98	3,383,158,139.10
抵押借款	182,395,067.37	
合计	8,128,418,318.39	6,264,540,812.1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公司以寿阳热电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取得的借款,抵押、保证借款系公司可以在建输气管线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同时由公司母公司提供保证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保证借款主要由公司母公司及天然气公司提供保证取得的借款;抵押借款系公司可以在建工程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向金融租赁公司取得的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本公司长期借款的实际利率区间为 3.58%-7.53%。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	44,346,885.17	86,985,359.76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	44,323,778.14	86,933,114.49

合计	88,670,663.31	173,918,474.25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285,250.35	9,200,000.00	327,470.38	24,157,779.97	政府补助
售后租回固定资产递延收益	116,918,209.96		10,190,952.59	106,727,257.37	固定资产售后租回
合计	132,203,460.31	9,200,000.00	10,518,422.97	130,885,037.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孟县-西小坪管线环保补助	1,663,750.48		162,318.84		1,501,431.64	与资产相关
忻州-定襄管线环保补助	762,499.87		50,000.04		712,499.83	与资产相关
保德煤层气及昔阳煤层气专项资金	2,064,000.00				2,064,000.00	与资产相关

寿阳热电 联产环保 补助	1,620,000.00				1,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燃 气管网数 字化系统 开发与示 范补助	7,700,000.00	4,200,000.00			1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晋中县城 管网环保 补助	1,475,000.00		100,000.00		1,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忻州燃气 胜利街中 压管网维 护改造		500,000.00	15,151.50		484,848.50	与资产相关
寿阳南燕 竹煤层气 液化项目 节能专项 资金补助		4,50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285,250.35	9,200,000.00	327,470.38		24,157,779.97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别流转金	4,600,000.00	4,600,000.00
合计	4,600,000.00	4,600,000.00

其他说明：

天然气子公司众能公司与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签订了《特别流转金投资协议书》，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受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对众能公司天然气液化调峰储气设施项目进行投资，投资自2014年7月16日至2021年7月15日止，到期收回。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593,037,466.00	76,500,000.00		415,126,226.00		491,626,226.00	1,084,663,692.00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3,037,4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8,163,692.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73 号验资报告。

2、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76,5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7 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5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3.14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4,663,692.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25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2,122,888.84	910,645,689.29	415,126,226.00	957,642,352.13
其他资本公积	793.79			793.79
合计	462,123,682.63	910,645,689.29	415,126,226.00	957,643,145.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3,037,4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金额 415,126,226.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76,5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7 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500,000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3.14 元/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 1,005,210,000.00 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费用 19,541,386.79 元，剩余募集资金净额 985,668,613.21 元，其中新增股本 76,500,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 909,168,613.21 元。

天然气公司、旭日光大公司对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原持股比例合计为 78.79%，2015 年 12 月份天然气公司对煤层气公司进行了单方增资，增资完成后煤层气公司注册资本为 44,750.00 万元，其中：天然气公司出资 30,5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8.16%；旭日光大公司出资 9,0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11%，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 88.27%。根据煤层气公司 2015 年第四次股东会决议及

章程修正案规定，天然气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 68.715%；旭日光大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 19.759%，公司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88.474%。对煤层气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增加影响资本公积增加 1,477,076.08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488,345.45	16,481,419.80	5,006,925.65
合计		21,488,345.45	16,481,419.80	5,006,925.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系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减少系支付的安全生产设备的安全评估费、检测费和维修费等。

59、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745,549.22	55,633,691.76		99,379,240.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3,745,549.22	55,633,691.76		99,379,240.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86,860,805.62	576,289,204.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251,779.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86,860,805.62	595,540,983.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2,174,396.80	435,065,371.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633,691.76	43,745,549.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816,369.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2,585,141.46	986,860,805.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86,853,747.33	5,057,168,628.57	5,325,483,291.95	4,239,417,822.21
其他业务	177,557,899.03	77,099,391.56	177,377,547.35	86,212,201.99
合计	6,764,411,646.36	5,134,268,020.13	5,502,860,839.30	4,325,630,024.20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0,377,856.60	7,144,196.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20,514.59	7,051,182.75
教育费附加	3,387,058.11	3,043,599.77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54,866.89	2,035,572.03
价格调节基金	33,306.38	1,206,622.56
河道管理费	1,083,837.59	1,012,705.11
合计	24,757,440.16	21,493,878.4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5,420,151.01	29,420,718.92
福利费	1,569,022.99	1,904,827.81
社会保险费	8,403,436.61	6,396,390.88
公积金	2,851,645.18	2,152,653.19
工会经费	888,519.60	424,636.39
教育经费	1,015,662.29	344,603.21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38,624.31	1,535,973.80
水电费	3,290,095.73	3,258,289.94
差旅费	3,991,412.41	4,076,473.20
车辆费	1,183,829.91	434,238.74
检测费	1,616,843.30	4,527,958.36
运行费	21,581,526.49	25,822,414.83
租赁费	4,693,544.46	6,814,713.73
通讯费	1,310,038.15	1,163,986.41
劳保费	143,337.33	274,615.98
业务招待费	199,930.16	20,760.00
折旧费	260,799,920.07	165,468,872.40
修理费	2,328,339.05	19,772,536.89
安全费	26,189,755.27	
其他	17,058,750.81	9,949,769.25
合计	416,574,385.13	283,764,433.9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1,877,150.35	32,022,144.78
福利费	4,496,958.61	4,622,819.65
社会保险费	9,564,568.86	7,410,382.57
住房公积金	3,522,956.38	2,519,354.28
工会经费	641,575.51	815,330.16
职工教育经费	1,189,878.72	830,175.34
折旧费	28,113,298.50	27,778,790.93
无形资产摊销	5,015,491.24	3,988,970.21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75,354.83	1,216,772.70
业务招待费	741,360.10	2,229,081.11
差旅费	2,374,695.14	2,476,718.75

水电费	3,231,072.63	2,806,281.84
税金	11,719,949.81	9,058,395.35
租赁费	8,098,350.77	6,100,722.48
咨询费	1,844,597.64	923,802.53
会议费	876,398.72	406,118.10
通讯费	1,327,891.60	1,264,547.28
聘请中介机构费	4,644,524.22	5,765,743.52
汽车费用	3,832,786.13	4,139,457.24
劳保费	128,943.39	642,248.33
办公费	6,225,447.99	5,521,023.21
业务宣传费	134,195.17	143,939.00
汽车保险	31,350.88	61,956.57
其他	4,531,767.49	3,964,312.72
合计	146,440,564.68	126,709,088.6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5,681,342.42	207,218,669.66
减：利息收入	-15,995,214.24	-12,819,808.70
票据贴息	3,545,833.33	
金融业务手续费	697,700.15	1,860,559.03
其他	81,243.06	
合计	294,010,904.72	196,259,419.9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922,303.33	-3,029,728.98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922,303.33	-3,029,728.98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806.03	28,513,978.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60.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264.1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335,647.31
合计	393,354.43	28,710,361.17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526,859.68	1,935,326.39	4,526,859.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26,859.68	1,935,326.39	4,526,859.6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54,470.38	872,318.88	1,854,470.38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783,156.61	546,041.80	783,156.61
其他	990,205.05	591,198.50	990,205.05
合计	8,154,691.72	3,944,885.57	8,154,69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孟县-西小坪管线环保补助	162,318.84	162,318.84	与资产相关
忻州-定襄管线环保补助	50,000.04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晋中县城管网环保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发展项目基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工作奖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解困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忻州城市建设补助	1,522,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忻州燃气胜利街中压管网维护改造	15,151.50		与资产相关
岢岚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全生产奖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54,470.38	872,318.88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3,706.76	74,259.29	113,706.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3,706.76	74,259.29	113,706.7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0,000.00		130,00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4,920,062.21	905,548.69	4,920,062.21
其他	212,172.89	255,324.29	212,172.89
合计	5,375,941.86	1,235,132.27	5,375,941.86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8,029,035.68	150,562,042.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52,098.60	-7,454,421.70
合计	203,676,937.08	143,107,620.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然气公司原股东东山煤矿事件赔款		35,107,250.00
政府补助	6,227,000.00	20,894,000.00
利息收入	15,995,214.24	12,819,808.70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7,217,685.96	11,000,000.00
其他	1,861,138.80	1,906,562.47
合计	31,301,039.00	81,727,621.1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赔款及罚息		27,300,000.00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法院和解保证金		22,720,000.00
办公费	7,666,618.76	5,838,699.37
差旅费	6,366,107.55	6,553,191.95
租赁费	12,791,895.23	12,915,436.21
车辆费	5,047,966.92	4,635,652.55
业务招待费	941,290.26	2,249,841.11
聘请中介机构费	8,519,408.99	5,765,743.52

业务宣传费	562,507.91	355,398.48
通讯费	2,637,929.75	2,428,533.69
会议费	1,098,126.62	420,698.10
违约金、罚款及赔偿支出	4,920,062.21	905,548.69
咨询费	1,844,597.64	923,802.53
劳保费	272,280.72	916,864.31
金融业务手续费	697,700.15	1,860,559.03
检测费	1,616,843.30	4,527,958.36
安全费	18,456,875.34	
其他	8,651,092.98	9,543,832.93
合计	82,091,304.33	109,861,760.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债逆回购产品赎回		19,105,123.52
委托理财收益		5,293.7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008,333.33	2,071,666.67
国债逆回购产品收益		330,353.56
收回委托贷款	50,000,000.00	
竞拍保证金退回	54,100,000.00	
合计	105,108,333.33	21,512,437.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入国债逆回购产品		13,000,000.00
发放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16,676.60	24,500,000.00
竞拍保证金及项目保证金		61,706,229.00
联营企业借款	245,000.00	
预付项目收购款	103,880,097.09	
预付和田成品油故县站租赁款	2,800,000.00	
其他	870,487.18	275,033.61
合计	110,212,260.87	149,481,262.6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424,350,684.52	1,069,000,000.00
国新能源集团资本性财政性资金		11,990,000.00
子公司晋西北公司向股东借款		125,000,000.00
合计	424,350,684.52	1,205,99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66,700,000.00
融资租赁费	890,056,502.16	587,589,717.16
融资租赁手续费		51,420,000.00
资产重组中介费		15,900,000.00
付新疆双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23,160,000.00
付汇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327,200.00
付新疆双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及汇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2,303,253.71
子公司晋西北公司还股东借款及利息	87,286,000.01	40,000,000.00
定向增发中介费	850,000.00	
其他		30,000.00
合计	978,192,502.17	788,430,170.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6,933,195.42	440,346,216.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22,303.33	-3,029,728.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9,104,171.16	207,473,134.28
无形资产摊销	5,687,366.30	3,992,645.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7,671.74	659,15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13,152.92	-1,861,067.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5,762,585.48	207,218,669.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354.43	-28,710,36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62,098.60	-7,464,42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	1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85,604.60	-20,516,736.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751,350.14	-803,977,978.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751,854.76	41,297,821.98
其他		130,94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29,877.98	35,568,296.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64,668,166.64	1,365,391,954.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5,391,954.21	1,204,282,893.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276,212.43	161,109,060.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78,457.01
其中：江苏联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5,062,314.62
洪洞国新福百祥燃气有限公司	1,016,142.39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495,133.61
其中：江苏联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5,062,314.62
洪洞国新福百祥燃气有限公司	1,992,436.06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440,382.9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416,676.6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64,668,166.64	1,365,391,954.21
其中：库存现金	277,359.20	621,567.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64,390,807.44	1,234,770,386.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668,166.64	1,365,391,954.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6,631,079.2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000,000.00	向银行质押办理应付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64,099.13	向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127,910.76	向银行抵押借款
货币资金	3,000,0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计	97,123,089.16	/

其他说明：

公司可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进行售后租回，导致资产所有权受限：

售后租回资产	资金提供方	协议约定租赁物 原值	融资租赁本金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晋中市天然气管网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8,636,410.84	60,000,000.00	2014-6-30	2017-6-30
神池—五寨—岢岚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的设备、设施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39,002,875.01	120,000,000.00	2015-3-25	2020-12-15
平遥液化化工厂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02,690,000.00	100,000,000.00	2013-12-6	2020-2-25
怀仁—原平输气管网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45,860,000.00	300,000,000.00	2014-4-20	2019-1-24
洪洞—安泽—长子输气管线及孟县—阳泉（复线）输气管线中部分输气管道及压力调节系统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2-6-29	2018-6-24
洪洞—安泽—长子输气管线及孟县—阳泉（复线）输气管线中部分输气管道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43,474,165.60	243,474,165.60	2012-1-11	2018-1-24
平遥—临汾、临汾—侯马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相关设施、设备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2013-4-15	2019-1-15
平遥—临汾、临汾—侯马天然气输气管道工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2,299,550.88	300,000,000.00	2014-3-6	2020-3-15

售后租回资产	资金提供方	协议约定租赁物 原值	融资租赁本金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程相关设施、设备					
新绛—侯马—运城输气管网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53,290,040.67	229,299,756.58	2012-11-21	2017-11-21
金沙滩—大同输气管网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1,141,168.26		2012-11-21	2017-11-21
太原—平遥输气管网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54,757,739.22	250,862,379.62	2012-10-26	2017-10-26
岚县—普明输气管网及附属设施、孟县—寿阳输气管网及附属设施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3,459,296.34	300,000,000.00	2012-4-1	2018-4-24
晋侯线翼城—沁水段、曲沃—绛县—垣曲部分设施设备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40,696,654.21	240,000,000.00	2013-2-1	2019-2-1
屯留—襄垣、寿阳分输站—榆次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34,000,000.00	300,000,000.00	2014-7-10	2019-7-10
晋侯一期、曲沃液化工厂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不低于 223,000,000.00	200,000,000.00	2015-8-9	2020-5-20
机器设备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	60,093,392.21	60,000,000.00	2015-9-30	2020-9-30
晋侯线翼城—沁水段、曲沃—绛县—垣曲部分设施设备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42,679,647.92	110,000,000.00	2015-3-25	2020-12-15
机器设备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3,990,000.00	20,000,000.00	2012-12-5	2018-12-15
输气管线、加气站及部	交银金融租赁有	评估值	149,000,000.00	2014-3-14	2018-3-15

售后租回资产	资金提供方	协议约定租赁物 原值	融资租赁本金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分设施设备	限公司	171,025,738.65			
离石长输管线、临县城 区管网、光明站	山西金融租赁有 限公司	91,870,000.00	80,000,000.00	2014-10-24	2017-10-23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5.90	引入新股东	2015-11-30	控制权转移, 子公司收到新股东增资款并完成工商变更	2,160.46	34.10%	10,503,407.46	10,503,407.46			

其他说明:

子公司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1,500.00 万元; 天然气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出资 1,050.00 万元, 对其原持股比例为 70.00%, 根据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同意古交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160.00 万元, 由新股东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增资后各股东认缴及实缴出资、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160.00 万元, 实缴出资 1,58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51.30%; 煤层气公司认缴出资 2,100.00 万元, 实缴出资 1,05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34.10%; 古交国有资产管理中心认缴出资 900.00 万元, 实缴出资 45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14.6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清算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2 月份对子公司江苏联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清算注销，天然气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份对孙公司洪洞国新福百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了清算注销；

新设子公司：天然气公司 2015 年新设立孙公司霍州液化公司、中液互联公司。

霍州液化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天然气公司出资 1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天然气公司目前尚未缴付出资。霍州液化公司主要经营液化天然气项目技术开发与推广服务；天然气液化装置工程设计与施工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润滑油及货车销售。

中液互联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天然气公司出资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天然气公司目前尚未缴付出资。中液互联公司主要经营清洁能源、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的技术开发；清洁能源产品、环保设备、环保材料、燃气器具、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货运代理；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发布路牌、灯箱、车体广告；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的网上销售（不含储运）。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陆家浜路 1380 号	房地产开发	60.00	60.00	设立
天然气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高新区中心街 6 号	商业	100.00	100.00	重大资产重组置入
晋中洁源公司	山西省	晋中市榆次区榆太路 100 号	商业	88.67	88.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煤层气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治路 299 号	商业	88.27	88.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新液化公司	山西省	晋中市寿阳县朝阳西街 6 号	工业	100.00	100.00	设立
沁源公司	山西省	沁源县沁河镇胜利路南端	商业	51.00	51.00	设立
襄垣煤层气	山西省	长治市襄垣县古韩镇西城庄南凹埝 40 号 3 排 1 户	商业	60.00	60.00	设立
长子森众公司	山西省	长子县丹朱东街 395 号龙城花园大门西侧第四号商铺	商业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县燃气公司	山西省	临县临泉镇柏树沟村柏桐苑小区	商业	51.00	51.00	设立
新源管输公司	山西省	临县临泉镇胜利坪村	商业	60.00	60.00	设立
旭日光大公司	山西省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西园二区 212 号(住宅)楼 1604 室	商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晋西北公司	山西省	忻州市五寨县孙家坪乡阳坡村	工业	51.00	51.00	设立

忻州燃气公司	山西省	忻州市忻府区七一南路34号	商业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蓝天燃源公司	山西省	忻州市忻府区胜利街南端	商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慕山加气站	山西省	山西省忻州市忻府区七一北路	商业	51.00	51.00	设立
宏业管道公司	山西省	忻州忻府区七一南路34号	商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清徐天然气公司	山西省	清徐县徐沟镇金川路锦绣苑小区8-005号	商业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台山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忻州市五台山风景名胜区金岗库移民商住小区126号	商业	90.00	90.00	设立
平遥液化公司	山西省	晋中市平遥县段村镇西安社村	工业	51.00	51.00	设立
灵石通义公司	山西省	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通宇办公大楼一层)	商业	41.00	41.00	设立
晋西南公司	山西省	河津市僧楼镇南方平村北	商业	51.00	51.00	设立
众能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阳曲县大孟镇大孟村 20062010004号	工业	50.00	50.00	设立
众凯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阳曲县大孟镇大孟村00023号	商业	64.84	64.84	设立
寿阳热电公司	山西省	晋中市寿阳县南燕竹镇白家庄	工业	51.00	51.00	设立
国新利用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晋中市祁县经济开发区麻家堡村(208国道西侧)	商业	100.00	100.00	设立

上海国新公司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477号4层B21室	商业	51.00	51.00	设立
夏县国新公司	山西省	夏县水头镇供销社家属院	商业	55.00	55.00	设立
霍州液化公司	山西省	霍州市大张镇西张村	工业	100.00	100.00	设立
中液互联网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高新区中心街6号2幢3单元1-3层	商业	51.00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天然气公司于2015年12月份对子公司煤层气公司进行了单方增资，增资完成后煤层气公司注册资本为44,750.00万元，其中：天然气公司出资30,5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68.16%；旭日光大公司出资9,0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11%，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88.27%。根据煤层气公司2015年第四次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规定，天然气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68.715%；旭日光大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19.759%，公司合计表决权比例为88.474%。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煤层气公司	11.73%	1,776,034.37		76,022,007.7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煤层气公司	113,791.04	257,050.26	370,841.30	123,503.87	199,635.28	323,139.15	99,333.21	209,646.86	308,980.07	153,562.49	128,919.29	282,481.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煤层气公司	114,092.19	1,287.51	1,287.51	19,306.84	67,183.24	1,112.49	1,112.49	-6,729.5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天然气公司、旭日光大公司对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原持股比例合计为 78.79%，2015 年 12 月份天然气公司对煤层气公司进行了单方增资，增资完成后煤层气公司注册资本为 44,750.00 万元，其中：天然气公司出资 30,5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8.16%；旭日光大公司出资 9,0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11%，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 88.27%。根据煤层气公司 2015 年第四次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规定，天然气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 68.715%；旭日光大公司表决权比例、利润分配比例为 19.759%，公司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88.474%。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0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01,477,076.08
差额	-1,477,076.0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477,076.08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长治路 251 号	商业	50.00	50.00	权益法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大同市南三环路北侧山煤大厦	商业	25.00	25.00	权益法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东缉虎营 37 号	商业	49.00	49.00	权益法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发展路华顿大厦九层	商业	40.00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天然气公司对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6.667%，天然气公司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对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3.333%，天然气公司对煤层气公司持股比例为 88.27%，故对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8.44%，表决权比例为 40%。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26,071,064.84	725,959,798.7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4,672,641.35	277,190,904.27
非流动资产	2,010,113,800.42	1,623,021,724.34
资产合计	2,736,184,865.26	2,348,981,523.13
流动负债	1,139,888,735.88	1,037,100,267.76
非流动负债	1,130,851,324.79	841,689,826.16
负债合计	2,270,740,060.67	1,878,790,093.92
少数股东权益	161,872,149.28	157,754,749.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3,572,655.31	312,436,679.9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1,783,293.49	156,218,339.9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1,783,293.49	156,218,339.98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5,305,339.24	529,261,281.47
财务费用	980,743.33	8,828,836.68
所得税费用	3,270,441.27	4,871,584.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70,092.98	-358,907.1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70,092.98	-358,907.1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68,699,848.90	28,053,565.88	531,611,347.36	403,886,907.83	31,872,573.80	561,084,807.30
非流动资产	501,055,729.95	192,335,811.74	322,547,330.33	435,968,981.16	195,659,001.20	207,908,941.16
资产合计	869,755,578.85	220,389,377.62	854,158,677.69	839,855,888.99	227,531,575.00	768,993,748.46
流动负债	541,654,017.02	75,062,918.00	182,819,524.93	577,078,623.84	79,192,672.95	214,158,142.67
非流动负债		74,865,176.83	131,205,983.33	1,377,026.24	60,550,801.83	47,584,330.50
负债合计	541,654,017.02	149,928,094.83	314,025,508.26	578,455,650.08	139,743,474.78	261,742,473.17
少数股东权益	4,490,037.63		24,483,266.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3,611,524.20	70,461,282.79	515,649,903.40	261,400,238.91	87,788,100.22	507,251,275.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902,881.05	34,526,028.57	206,259,961.36	65,350,059.72	43,016,169.11	202,900,510.12
调整事项	-447,019.31	-2,429,937.82	-238,188.68		-1,654,286.29	-152,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47,019.31	-2,429,937.82	-238,188.68		-1,654,286.29	-152,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0,455,861.74	32,096,090.75	206,021,772.68	65,350,059.72	41,361,882.82	202,748,510.1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01,043,580.16	148,792,968.16	2,055,195,598.35	542,190,828.14	318,576,662.02	1,461,857,24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423,208.08	-18,909,779.73	8,183,156.40	59,185,579.32	11,592,295.73	4,108,578.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23,208.08	-18,909,779.73	8,183,156.40	59,185,579.32	11,592,295.73	4,108,578.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700,00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088,592.80	24,225,780.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7,188.03	1,615,343.8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7,188.03	1,615,343.8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4,619,263.22	282,265,699.7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49,844.02	4,958,036.6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49,844.02	4,958,036.63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未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19,600,000.00	2009-12-30	2019-12-29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5-1-14	2017-1-13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5-12-21	2017-2-4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8,330,000.00	2015-12-22	2018-12-20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9,100,000.00	2010-7-10	2020-7-9	否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81,000,000.00	2012-9-28	2019-9-27	否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10-16	2015-2-9	是
合计	367,630,000.00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公司目前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25%-35%。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 50%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

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无

(3) 其他价格风险：无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64,300,000.00					1,264,300,000.00
应付票据	89,631,079.27					89,631,079.27
应付账款	125,562,874.86					125,562,874.86
应付利息	56,056,563.67					56,056,563.67
应付股利	13,202,746.23					13,202,746.23
其他应付款	1,156,196,953.38					1,156,196,953.38
长期借款	1,769,201,435.49	3,370,312,896.04	2,248,769,360.45	1,725,447,702.10	783,888,359.80	9,897,619,753.88
长期应付款	91,710,048.93	91,696,526.96				183,406,575.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合计	4,565,861,701.83	3,462,009,423.00	2,248,769,360.45	1,725,447,702.10	788,488,359.80	12,790,576,547.18

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05,000,000.00					1,205,000,000.00
应付票据	94,202,840.42					94,202,840.42
应付账款	207,919,274.16					207,919,274.16
应付利息	56,227,766.42					56,227,766.42
应付股利	12,352,054.78					12,352,054.78
其他应付款	1,166,262,017.85					1,166,262,017.85
长期借款	1,733,602,277.17	1,896,256,052.85	2,467,916,930.10	1,782,155,481.79	118,212,347.40	7,998,143,089.31
长期应付款	177,341,101.44	93,028,572.24	93,028,572.24			363,398,245.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合计	4,652,907,332.24	1,989,284,625.09	2,560,945,502.34	1,782,155,481.79	122,812,347.40	11,108,105,288.8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新能源集团”)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大街108号	商业	19,199.00	31.64	31.6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76,500,000.00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7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500,000股，向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发34,000,000股，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发25,500,000股，上海诚鼎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发5,100,000股，上海诚鼎德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增发7,480,000股，上海德同诚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增发4,420,000股；其中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诚鼎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诚鼎德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上海德同诚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与国新能源集团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及同一母公司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同受国新能源集团控制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同受国新能源集团控制
山西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晋中市国新和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
孝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胜达煤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冶金物资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双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晋中市洁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中煤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国电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国电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国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国新下孔天然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国新北斗卫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新朔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煤乡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煤层气	264,571,978.14	363,557,110.63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LNG	675,719.29	
晋中市国新和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LNG	16,116,057.90	1,974,102.22
山西国新北斗卫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327,264.96	
山西国新北斗卫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浪潮维护费	110,716.01	
山西煤乡酒店有限公司	业务招待费	18,990.00	
山西煤乡酒店有限公司	差旅费	29,300.00	
山西煤乡酒店有限公司	会议费	37,800.00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LNG	75,197.88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焦炉煤气制甲烷	108,119,721.98	38,506,171.24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煤层气	96,764,976.98	112,572,671.01
山西省国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款	231,425.7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天然气	31,761,127.82	20,267,451.6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运输费	124,684.68	337,837.8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CNG	10,849.67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管输费	5,030,337.94	6,075,227.98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CNG	34,248.15	7,951.64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CNG	473,650.33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41,372,914.71	37,107,915.92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款	2,641,880.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56,460,504.97	221,676,442.73
山西国电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9,449,517.30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21,315,878.48	22,548,925.70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物业费	238,428.10	
晋中市国新和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LNG	192,238.85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86,978,981.35	92,186,883.19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费	75,471.70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CNG		10,265.48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LNG		451,307.96
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8,746,365.54	6,647,815.02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90,916,534.58	281,291,050.07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然气	4,539,832.15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051,619.02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LNG	1,534,043.72	8,264,967.16
山西国运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LNG	18,692,027.10	
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LNG	15,990,907.85	2,368,548.32
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9,433.96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LNG	5,137,183.81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	2,601.35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劳务收入		1,786,437.1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胜达煤炭有限公司	物业费、餐费	116,636.00	173,028.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天然气	10,739,840.10	8,043,026.3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天然气	12,471,871.73	9,348,367.7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LNG	12,806,456.30	585,579.4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管输费		727,356.9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物业费	46,180.1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LNG		74,333.8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天然气	3,340,750.16	4,207,231.3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朔州有限公司	LNG		295,375.8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天然气	112,463.46	732,811.6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LNG	702,672.21	2,701,078.75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天然气	104,755,258.43	115,327,020.73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5,913,052.54	6,106,156.19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气款	25,606,200.95	6,813,712.46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5,921,123.08	12,108,754.64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管输费	2,776,564.49	3,056,360.78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天然气	282,947.98	778,761.06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服务费	9,800,000.00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2,042,674,995.76	1,409,606,884.60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LNG	515,426.98	95,163.82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费	124,528.30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改造工程	18,000,000.00	13,800,000.00
孝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48,805,054.65	228,481,800.13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31,187,531.03	22,175,754.22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188,800,623.69	190,995,561.86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LNG	899,654.42	2,422,650.42
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LNG	138,409.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土地	120,000.00	120,000.00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28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煤层气公司	195,000,000.00	2012-4-1	2018-4-24	否
煤层气公司	156,000,000.00	2013-2-1	2019-2-1	否
煤层气公司	32,500,000.00	2013-1-31	2016-1-31	否
煤层气公司	65,000,000.00	2013-6-5	2015-6-4	是
煤层气公司	65,000,000.00	2013-7-9	2015-7-8	是
煤层气公司	300,000,000.00	2015-5-8	2017-5-7	否
煤层气公司	110,000,000.00	2015-3-25	2020-12-15	否
国新液化公司	150,000,000.00	2015-9-29	2021-9-29	否
国新液化公司	120,000,000.00	2015-4-3	2019-12-31	否
国新液化公司	13,000,000.00	2012-12-5	2018-12-15	否
国新液化公司	65,000,000.00	2013-6-4	2015-3-12	是
晋西北公司	126,000,000.00	2014-11-19	2019-11-17	否
晋西北公司	120,000,000.00	2015-3-25	2020-12-15	否
晋西北公司	22,000,000.00	2015-10-29	2020-9-20	否
晋西北公司	11,500,000.00	2015-10-30	2020-10-20	否
晋西北公司	14,000,000.00	2015-10-30	2020-10-29	否
晋西北公司	20,000,000.00	2014-12-22	2015-11-2	是
晋西南公司	280,000,000.00	2015-2-11	2023-2-10	否
平遥液化公司	30,000,000.00	2015-7-8	2016-6-24	否
清徐天然气公司	104,300,000.00	2014-3-15	2018-3-15	否

五台山公司	20,000,000.00	2015-1-15	2018-1-15	否
忻州燃气公司	10,200,000.00	2014-9-10	2015-9-9	是
众能公司	115,000,000.00	2015-1-30	2022-1-29	否
晋中洁源公司	53,200,200.00	2013-8-15	2017-8-15	否
临县燃气公司	20,000,000.00	2014-6-30	2015-1-29	是
临县燃气公司	10,000,000.00	2014-7-24	2015-1-26	是
临县燃气公司	80,000,000.00	2014-8-25	2017-8-24	否
临县燃气公司	40,000,000.00	2015-10-29	2019-10-28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19,600,000.00	2009-12-30	2019-12-29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5-1-14	2017-1-13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5-12-21	2017-2-4	否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8,330,000.00	2015-12-22	2018-12-20	否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9,100,000.00	2010-7-10	2020-7-9	否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81,000,000.00	2012-9-28	2019-9-27	否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10-16	2015-2-9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新能源集团	200,000,000.00	2014-12-26	2015-12-26	是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0	2012-4-1	2018-4-24	否
国新能源集团	240,000,000.00	2013-2-1	2019-2-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1-31	2016-1-3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7,814,364.70	2013-10-31	2015-12-30	是
国新能源集团	11,003,926.00	2013-10-31	2015-7-1	是
国新能源集团	20,389,700.00	2013-12-12	2017-7-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4,051,000.00	2013-12-12	2016-7-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637,900.00	2013-12-12	2016-7-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921,400.00	2013-12-12	2015-12-20	是
国新能源集团	20,000,000.00	2014-4-28	2016-12-2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4-5-13	2017-12-3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40,000,000.00	2014-7-11	2019-12-2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9,850,000.00	2014-11-14	2018-10-28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950,000.00	2014-11-14	2017-12-2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24,177,602.00	2015-1-5	2018-10-28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5,022,398.00	2015-1-5	2020-10-28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4-2-11	2017-2-9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0	2014-7-10	2019-7-1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20,000,000.00	2012-12-5	2018-12-1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	2013-9-6	2019-9-6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11-14	2019-11-14	否

国新能源集团	20,000,000.00	2014-2-25	2020-2-2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49,000,000.00	2014-3-14	2018-3-1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60,000,000.00	2013-8-15	2017-8-1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	2014-2-26	2015-2-25	是
国新能源集团	40,000,000.00	2005-7-25	2015-7-21	是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	2005-7-25	2015-7-21	是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0	2012-8-24	2015-8-20	是
国新能源集团	80,000,000.00	2009-9-30	2018-9-3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2-9-21	2021-9-2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3-29	2021-3-29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30,000,000.00	2009-10-10	2019-10-9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0-12-7	2016-12-6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1-1-6	2016-12-6	否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2-1-18	2015-6-25	是
国新能源集团	21,264,283.82	2012-4-28	2015-12-25	是
国新能源集团	28,735,716.18	2012-4-28	2016-6-2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	2012-7-20	2016-12-2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8,877,460.19	2012-9-29	2016-12-2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1,122,539.81	2012-9-29	2017-6-2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5,000,000.00	2013-1-24	2017-6-2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75,000,000.00	2013-3-27	2018-11-23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2-10-26	2017-10-26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2-11-21	2017-11-2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2-10-26	2017-10-26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2-11-21	2017-11-2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420,000,000.00	2013-1-10	2019-1-15	否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2-6-29	2018-6-24	否
国新能源集团	243,474,165.60	2012-1-11	2018-1-24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0	2014-1-24	2019-1-24	否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0	2014-3-6	2020-3-1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新能源集团	130,000,000.00	2013-10-1	2016-9-6	委托民生银行，利率 4.34%
国新能源集团	70,000,000.00	2014-6-30	2017-6-30	委托民生银行，利率 4.01%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	2014-7-24	2015-1-26	委托中信银行，利率 7.2%
国新能源集团	20,000,000.00	2014-6-30	2015-1-29	委托中信银行，利率 7.2%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6-24	2018-4-23	委托交通银行，利率 5.886%

国新能源集团	150,000,000.00	2013-6-24	2015-10-26	委托交通银行， 利率 5.886%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8-16	2018-4-23	委托交通银行， 利率 5.886%
国新能源集团	250,000,000.00	2013-7-5	2015-9-17	委托中信银行， 利率 5.781%
国新能源集团	120,000,000.00	2013-10-1	2018-9-13	委托民生银行， 利率 4.45%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4-6-30	2019-6-30	委托民生银行， 利率 4.12%
国新能源集团	30,000,000.00	2014-6-30	2017-6-30	委托民生银行， 利率 4.01%
国新能源集团	200,000,000.00	2015-6-15	2020-5-31	委托招商银行， 利率 3.25%
国新能源集团	80,000,000.00	2014-6-30	2017-6-30	委托北京银行， 利率 4.01%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10-12	2016-10-21	委托民生银行， 利率 4.34%
国新能源集团	60,000,000.00	2015-6-15	2025-5-31	委托北京银行， 利率 3.58%
国新能源集团	150,000,000.00	2014-1-16	2015-1-15	委托兴业太分， 利率 6.85%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3-6-5	2015-6-4	委托光大银行， 利率 6.642%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3-7-9	2015-7-8	委托光大银行， 利率 6.642%
国新能源集团	110,000,000.00	2014-3-6	2017-3-5	委托北京银行 西安分行，利率 6.705%
国新能源集团	40,000,000.00	2014-3-23	2017-3-22	委托北京银行 西安分行，利率 6.642%
国新能源集团	130,000,000.00	2013-10-1	2018-9-6	委托民生银行 学府街支行，利 率 4.45%
国新能源集团	50,000,000.00	2013-10-31	2016-9-6	委托民生银行 学府街支行，利 率 4.34%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4-6-30	2019-6-30	委托北京银行 西安分行，利率 4.12%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5-6-15	2025-5-31	委托北京银行 西安分行，利率 3.58%
国新能源集团	100,000,000.00	2013-6-5	2015-3-11	委托光大银行， 利率 6.642%
国新能源集团	60,000,000.00	2015-6-15	2025-5-31	利率 3.58%
拆出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 气有限公司	245,000.00			利率 5.54%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7,595,261.86			利率 6.40%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5-9	2015-5-8	委托渤海银行太原分行, 利率 6.60%

关联方资金拆借说明:

向国新能源集团借款, 本期计提利息支出 80,809,734.90 元;

向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本期计提利息收入 8,068.40 元;

向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本期计提利息收入 1,852,045.76 元;

向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本期计提利息收入 1,008,333.34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51% 股权		25,5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8.29	364.77

(8). 其他关联交易

详见“附注六(三)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及“附注六(四)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926,831.10	
应收账款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708,627.97	
	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285,369.17	
	山西国新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5,130,010.40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27,893,260.91	
	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471,200.00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800,437.10		1,786,437.1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2,259,015.50		5,961,165.54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796,590.51		1,504,700.18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忻州有限公司	10,931.88		12,498.76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2,834,496.76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10,334,502.17		5,399,495.10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774,768.84		11,129,280.27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1,871,987.16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8,153,025.73		116,423,281.02	
	孝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5,741,704.96		3,310,356.82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15,488.45		2,693,101.17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0,103.59		1,209,401.17	
预付账款					
	山西国新北斗卫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8,490.55			
	山西国新下孔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5,154,887.51		9,183,469.69	
	山西省冶金物资总公司	1,842.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215,274.45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30,000.00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836,805.65			
其他应收款					
	古交市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405,584.12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1,373.51		29,904.51	
	晋中市洁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7,596.25		7,596.25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366,727.68		590,355.77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954,784.60	
	山西沁水国新煤层气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399,539.19		2,137,817.52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8,543,372.09		16,734,490.33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1,187,942.80		536,949.60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177,726.50		987,304.30	
	阳曲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855.00		1,855.00	
其他流动资产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新朔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国新能源集团		180,000,000.00
应付账款			
	晋中市国新和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793,037.00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75,197.88	
	山西国新正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6,852,154.30	4,393,316.24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700,810.93	2,818,775.70
	山西省国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87,466.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2,183,848.28	852,524.42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310,135.68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	25,854.40	
	山西中油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2,866,970.43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1,263,538.63	692,265.60
其他应付款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448,580.00	3,448,580.00
	山西国新北斗卫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412,900.00	
	山西煤乡酒店有限公司	86,090.00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160,999.70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2,622.3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中煤炭有限公司	185,070.00	185,070.0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506,574.53	14,566,865.50
	山西省国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43,959.70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13,866.94	132.94
	山西省冶金物资总公司	48,783.36	48,783.36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300,00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0.01	
	朔州京朔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5,827.00	
	山西国电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	146,143.69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5.70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13,552.14	
预收账款			
	大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8,382,224.38	14,255,421.40
	山西国电定襄燃气有限公司	2,118,037.32	
	霍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20,368.44	2,937,359.74
	临汾市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3,534,772.54	190,022.00
	平遥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1,876,037.41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6,664,486.07	
	山西国新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531,319.50	977,806.50
	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127,380.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交城有限公司	751,212.30	542,231.64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北有限公司		55,698.00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东有限公司	864,058.80	88,295.22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晋中有限公司	16,002.81	16,002.81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运城有限公司		3,538,945.24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5,980.40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594,059.97	262,140.73
	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	9,596.80	
	阳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46,223.00	
应付利息			
	国新能源集团	1,040,416.48	11,942,98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新能源集团	230,000,000.00	300,000,000.00
长期借款			
	国新能源集团	1,250,000,000.00	1,460,00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资金拆借

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与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以下简称“世行”）于2014年5月4日签订的关于山西煤层气综合利用项目的《贷款协定》，山西省人民政府与世行于同日签订的《项目协议》，以及山西省财政厅与国新能源集团于2014年7月25日签订的《再转贷协议》，天然气公司，

煤层气公司、清徐天然气公司分别与国新能源集团签订了世界银行贷款山西煤层气综合利用项目《实施协议》；

国新能源集团同意根据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财政部转贷给山西省总额为壹亿美元（US\$100,000,000）的贷款转贷给公司下属公司，其中，柒仟玖佰万美元（US\$79,000,000）转贷给天然气公司，壹仟陆佰伍拾万美元（US\$16,500,000）转贷给煤层气公司，壹佰伍拾万美元（US\$1,500,000）转贷给清徐天然气公司，用于山西煤层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实施。

（1）转贷期为二十五（25）年，含五（5）年宽限期。

（2）借款人应按每一个计息期支付利息，每一个计息期的利率为贷款货币的参考利率与可变利差之和。目前，世行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不超过 2%。

（3）天然气公司同意按《贷款协定》的规定，向世行支付一笔相当于贷款总金额 0.25% 的先征费。

（4）本贷款的关账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如需延长，债务人应在关账日前六个月书面通知债权人，并由债权人通过财政部提请世行批准。

（5）贷款分期偿还时间自 2019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38 年 11 月 15 日止。

（6）实施单位还本付息付费应每年分两次进行，实施单位对国新能源集团还本付息付费应按美元计算，以美元现汇交付（或以交付当日适用的美元卖出价计算的等值人民币交付）。

（七）实施单位应优先安排资金偿还本贷款的本金、利息和费用。国新能源集团对实施单位未按期支付的贷款本金、利息和费用，按千分之一（1‰）的日率向实施单位征收违约金。违约金按美元计算，实施单位以人民币向国新能源集团交付。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然气公司收到世行转贷 792,790.00 元，煤层气公司收到世行转贷 120,398.00 元，清徐天然气收到世行转贷 10,812.00 元。

2、 关联担保

国新能源集团为天然气之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进行担保，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相关反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担保方	反担保方	担保金额	反担保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4-12-26	2015-12-26	是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17,814,364.70	11,579,337.06		2013-10-31	2015-12-30	是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11,003,926.00	7,152,551.90		2013-10-31	2015-7-1	是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20,389,700.00	13,253,305.00	20,389,700.00	2013-12-12	2017-7-1	否
国新	天然气公	14,051,000.00	9,133,150.00	5,972,400.00	2013-12-12	2016-7-1	否

担保方	反担保方	担保金额	反担保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能源集团	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3,637,900.00	2,364,635.00	3,637,900.00	2013-12-12	2016-7-1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1,921,398.00	1,248,908.70		2013-12-12	2015-12-20	是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20,000,000.00	15,758,000.00	20,000,000.00	2014-4-28	2016-12-2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50,000,000.00	39,395,000.00	50,000,000.00	2014-5-13	2017-12-3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40,000,000.00	31,516,000.00	40,000,000.00	2014-7-11	2019-12-2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39,850,000.00	31,397,815.00	39,850,000.00	2014-11-14	2018-10-28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10,950,000.00	8,627,505.00	10,950,000.00	2014-11-14	2017-12-20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24,177,602.00	19,049,532.62	24,177,602.00	2015-1-5	2018-10-28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35,022,398.00	27,594,147.38	35,022,398.00	2015-1-5	2020-10-28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50,000,000.00	39,395,000.00	35,000,000.00	2014-2-11	2017-2-9	否
国新能源集团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300,000,000.00	236,370,000.00	226,733,286.69	2014-7-10	2019-7-10	否

国新能源集团向天然气之子公司煤层气公司向发放委托贷款，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担保方	委托贷款金额	担保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150,000,000.00	118,185,000.00		2014-1-16	2015-1-15	是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110,000,000.00	86,669,000.00	110,000,000.00	2014-3-6	2017-3-5	否
天然气公司及旭日光大公司	40,000,000.00	31,516,000.00	40,000,000.00	2014-3-23	2017-3-22	否

天然气公司为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对外担保额度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天然气公司持股比例	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担保额度	备注
平遥液化公司	51.00%	6,000.00	3,000.00	3,000.00	
临县燃气公司	51.00%	20,000.00	4,000.00	16,000.00	
众能公司	50.00%	15,000.00		15,000.00	
晋西北公司	51.00%	20,000.00	4,750.00	15,250.00	
忻州燃气公司	51.00%	2,550.00		2,550.00	
煤层气公司	88.27%	30,000.00	30,000.00		
晋中洁源公司	88.67%	5,000.00		5,000.00	
晋西南公司	51.00%	15,400.00		15,400.00	
国新利用公司	100.00%	5,000.00		5,000.00	
国新液化公司	100.00%	12,000.00	12,000.00		
国新液化公司	100.00%	15,000.00	15,000.00		
五台山公司	90.00%	5,000.00		5,000.00	
灵石通义公司	41.00%	2,500.00		2,500.00	
合计		153,450.00	68,750.00	84,700.00	

天然气公司子公司晋西北公司向晋商银行朔州分行申请 5,0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和 3,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敞口汇票获得批准，天然气公司为晋西北公司提供全额担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晋西北公司尚未取得该笔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已承诺尚未签订协议的对外担保情况：

为了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及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国新能源集团申请委贷 2 亿元，由天然气公司按其持股比例 50.00% 向国新能源集团提供担保。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10 日以晋长管线项目向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申请期限 10 年、金额为 1.7 亿元的项目贷款，天然气公司按当时持股比例 23% 对主债权提供了担保。2012 年天然气公司收购了其他股东持有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6% 的股权，现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要求天然气公司按目前的持股比例对主债权提供担保。公司同意天然气公司对上述 1.7 亿元的项目贷款按 26% 计算增加 4,420 万元主债权的担保范围，天然气公司对该笔贷款提供的担保金额合计为 8,330 万元，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其资产按总担保数额向天然气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 201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永和公司申请的 5,000.00 万元贷款提供反担保事项，由于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未向永和县农村信用社申请贷款，公司现同意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改由向襄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金额 4,000.00 万元、期限 5 年的项目贷款，用于投建酸枣种植及综合加工利用项目，由国新能源集团提供全额担保。天然气公司、煤层气公司拟按所持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 26.667%、13.333% 为此次 4,000.00 万元的贷款向国新能源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分别不超过 1,066.68 万元、533.32 万元。

为满足天然气公司保德燃气（煤层气）热电联产项目发展需要，天然气公司拟向山西省财政厅申请金额为 6,000.00 万元的清洁发展委托贷款，此笔贷款由天然气公司以所属静升至段纯输气

管线为主体（金额不超过 8,000.00 万元）向山西省财政厅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期限、金额、利率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满足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华燃气”）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天然气公司为其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5,000 万元、5 年期及 7,000 万元、8 年期共计两笔融资租赁贷款按股比提供担保的议案。由于普华燃气未向中信银行申请该两笔贷款，已取消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为普华燃气提供担保事项。

现普华燃气拟向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金额 6,000 万元、期限 5 年的融资租赁贷款，具体期限、金额、利率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但贷款期限不超过 10 年。公司同意由天然气公司按股比 50.00% 提供担保，普华燃气以其资产向天然气公司提供反担保，天然气公司就该笔贷款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为满足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资金需求，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项目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贷款，具体期限、金额、利率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但贷款期限不超过 10 年。天然气公司同意按持股比例 49% 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其资产向天然气公司提供反担保，该笔贷款担保金额不超过 7,350 万元。

为满足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需求，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拟以项目贷款的方式向渤海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1 亿元的贷款，具体期限、金额、利率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但贷款期限不超过 10 年。天然气公司同意按持股比例 40% 提供担保，同时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其相应资产向天然气公司提供反担保，天然气公司就该笔贷款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

8、其他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为满足国新利用公司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障其项目的顺利开展和推进，由天然气公司以货币现金形式对国新利用公司增加 40,000 万元注册资本金，国新利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然气公司仍持有国新利用公司 100% 股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增资尚未完成。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重大合同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子公司天然气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该协会已接受天然气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并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356 号)。天然气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 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天然气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 2 个月内完成,后续发行应提前 2 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天然气公司已完成发行首期短期融资券,实际发行总额 1 亿元,期限 365 日,计息方式为附息固定,票面价格为 100 元,票面利率 3.73%。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天然气公司以天然气专营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为以下借款提供权利质押担保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利率(%)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晋中市商业银行	15,000,000.00	5.66	2015-12-18	2016-12-14
交通银行忻州分行	20,000,000.00	5.05	2015-12-16	2016-12-14
建行并支营	31,640,000.00	5.90	2006-4-21	2016-4-20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500,000,000.00	5.40	2015-8-12	2023-8-4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160,000,000.00	5.15	2015-10-22	2023-8-4
合计	726,640,000.00			

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黄浦

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偿还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欠款 1,872 万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该案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被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受理，经 2012 年 7 月 16 日开庭审理，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2012）黄浦民二（商）初字第 434 号《民事判决书》，要求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付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欠款人民币 1872 万元及逾期还款利息。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但经 2013 年 1 月 11 日的（2012）沪二中民四（商）终字第 112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4 年 1 月 27 日，经公司律师与黄浦区人民法院沟通，公司已将欠款本金 1,872 万元及利息 400 万元(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汇入法院指定账户，目前等待法院办理相关执行和解程序。

2008 年 1 月 4 日，东山煤矿向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称天然气公司擅自越界进入东山煤矿界内，私自在矿区最繁华地段深入地下 20 米铺设天然气管线，造成东山煤矿的部分房屋倒塌，墙面、地面大面积裂缝等，请求判令公司赔偿房屋损害费等 1,969,640.00 元，并立即停止侵权。

2008 年 1 月 8 日，天然气公司收到省政府办公厅[2008]3 次《会议纪要》。按照《会议纪要》要求，天然气公司于 1 月 9 日带支票到东山煤矿积极主动协调解决管道穿越造成的地面建筑物损失问题和恢复施工问题；东山煤矿认为，已经启动诉讼程序即应按司法程序进行。2008 年 1 月 15 日，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按照先调后判的原则请诉讼双方到庭协调，天然气公司按起诉标的带支票前往，东山煤矿拒收，法庭调解未果。2008 年 7 月 1 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回复杏花岭区人民法院（（2008）并立民复字第 22 号），称诉讼标的达到 4,000.00 万元以上，请杏花岭区人民法院移送案卷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8 年 8 月 20 日，东山煤矿向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起诉状称，天然气管线工程的基本竣工和投入使用扩大了东山煤矿的土地、地上建筑物和煤炭资源的损失，请求判令天然气公司赔偿因天然气管线穿越造成东山煤矿的土地损失 1,682.80 万元，地面建筑物损失 2,143.37 万元，地面建筑物无法正常使用损失 1,162.33 万元，并要求补偿东山煤矿煤炭资源损失 13,337.17 万吨。

根据山西省太原市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08）并民初字第 275 号，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并于 2013 年 9 月 29 日签定如下协议：

天然气公司自协议签订后 7 日内一次性向东山煤矿支付损坏修复赔偿费人民币 3,280 万元，用于修复因天然气公司管线穿越造成东山煤矿的房屋倒塌和墙面、地面开裂等形成的直接损失。天然气公司愿意承担本次诉讼的直接费用(案件受理费、勘验费、鉴定费、代理费)人民币 2,307,250 元，自协议签订后 7 日内天然气公司一次性付给东山煤矿，由东山煤矿负责付清费用。天然气公司负责经过东山煤矿矿区天然气管线进行实施监测、监控，加强维护和保护管线的安全措施，承担天然气管线的全部安全责任，要保证东山煤矿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天然气公司承诺 2014 年 3 月 25 日前为东山煤矿办理完毕由寿阳县和晋中市出具同意东山煤矿在寿阳南庄煤田办矿开采文

件，并报送到省政府。天然气公司未能按期办理完毕，天然气公司应向东山煤矿支付 1,800 万元补偿金。天然气公司已向东山煤矿支付损坏修复赔偿费 3,280 万元，支付本次诉讼直接费用 2,307,250 元，支付办理办矿开采文件保证金 892,750 元。

2015 年 1 月 6 日，天然气公司收到了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5）并执字第 008 号《执行通知书》，要求天然气公司向东山煤矿支付损害赔偿费 1,710.725 万元及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并负担执行费 84,507.25 元。当日，天然气公司即向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执行异议书》和《申诉书》，要求依法裁定撤销上述执行通知书，并对该案进行再审。

2015 年 1 月 22 日，太原中院采取执行措施，并于 1 月 23 日向天然气公司送达（2015）并执字第 008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扣划天然气公司银行存款 1,710.725 万元和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和本案执行费 84,507.25 元。太原中院考虑到天然气公司提出的意见有一定合理性，故在采取执行措施时，对天然气公司做出了限额查封，冻结了天然气公司银行账户款项 1,750 万元，但未直接将冻结款项划走或支付东山煤矿，该冻结措施未影响公司银行账号的使用。

该案进入申诉程序后，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下午在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九法庭进行了听证。目前，正在等待法院的听证意见。

根据国新能源集团、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诉讼的承诺函》，若最终确定天然气公司需要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该三家股东分别按其对于天然气公司的原出资比例代天然气公司向东山煤矿承担赔偿责任。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煤层气公司	195,000,000.00	2018-4-24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煤层气公司	156,000,000.00	2019-2-1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煤层气公司	32,500,000.00	2016-1-31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煤层气公司	300,000,000.00	2017-5-7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煤层气公司	110,000,000.00	2020-12-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国新液化公司	150,000,000.00	2021-9-29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国新液化公司	120,000,000.00	2019-12-31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利影响
国新液化公司	13,000,000.00	2018-12-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西北公司	126,000,000.00	2019-11-17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西北公司	120,000,000.00	2020-12-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西北公司	22,000,000.00	2020-9-20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西北公司	11,500,000.00	2020-10-20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西北公司	14,000,000.00	2020-10-29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西南公司	280,000,000.00	2023-2-10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平遥液化公司	30,000,000.00	2016-6-24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清徐天然气公司	104,300,000.00	2018-3-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台山公司	20,000,000.00	2018-1-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众能公司	115,000,000.00	2022-1-29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晋中洁源公司	53,200,200.00	2017-8-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临县燃气公司	80,000,000.00	2017-8-24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临县燃气公司	40,000,000.00	2019-10-28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19,600,000.00	2019-12-29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7-1-13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7-2-4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8,330,000.00	2018-12-20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山西三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9,100,000.00	2020-7-9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山西普华燃气有限公司	81,000,000.00	2019-9-27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
合计	2,260,130,2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为推动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按所持股比出资 5,000.00 万元, 同时, 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另一股东国新能源集团按所持股权比例出资 5,000.00 万元, 共同为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1 亿元。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3 亿元增至 4 亿元。

公司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60 号), 核准天然气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

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84,663,6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162,699,553.80 元。该预案需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融资租赁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	10,702,204.98	28,673,160.49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53,711,751.96			1,053,711,751.96
其中：专用设备	104,839,163.89			104,839,163.89
输气管线	800,545,893.48			800,545,893.48
房屋建筑物	92,402,046.30			92,402,046.30
通用设备	55,924,648.29			55,924,648.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5,147,851.45	62,420,109.48		297,567,960.93
其中：专用设备	23,096,437.27	6,407,780.28		29,504,217.55
输气管线	181,466,213.10	46,779,680.16		228,245,893.26
房屋建筑物	10,764,119.51	2,999,444.52		13,763,564.03
通用设备	19,821,081.57	6,233,204.52		26,054,286.0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18,563,900.51		62,420,109.48	756,143,791.03
其中：专用设备	81,742,726.62		6,407,780.28	75,334,946.34
输气管线	619,079,680.38		46,779,680.16	572,300,000.22
房屋建筑物	81,637,926.79		2,999,444.52	78,638,482.27
通用设备	36,103,566.72		6,233,204.52	29,870,362.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用设备				
输气管线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	818,563,900.51		62,420,109.48	756,143,791.0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值合计				
其中：专用设备	81,742,726.62		6,407,780.28	75,334,946.34
输气管线	619,079,680.38		46,779,680.16	572,300,000.22
房屋建筑物	81,637,926.79		2,999,444.52	78,638,482.27
通用设备	36,103,566.72		6,233,204.52	29,870,362.2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3,795.95	100.00	2,553,795.95	100.00		2,553,795.95	100.00	2,553,795.95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53,795.95	/	2,553,795.95	/		2,553,795.95	/	2,553,795.95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553,795.95	2,553,795.95	100.00
合计	2,553,795.95	2,553,795.95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绍兴县振兴公司	1,725,489.43	67.57	1,725,489.43
萧山瓜沥色织厂	190,265.94	7.45	190,265.94
张家港市金苑商	135,478.16	5.30	135,478.16
湖州常物资有限公司	111,596.86	4.37	111,596.86
湖州新宏基丝绸	62,599.04	2.45	62,599.04
合计	2,225,429.43	87.14	2,225,429.4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281,425.09	90.38	9,561,425.09	29.62	22,720,000.00	39,499,111.05	92.26	9,562,772.44	24.21	29,936,338.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75,919.70	8.89	2,410,537.44	75.90	765,382.26	3,051,372.09	7.13	2,391,928.93	78.39	659,443.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1,022.77	0.73	261,022.77	100.00		261,022.77	0.61	261,022.77	100.00	
合计	35,718,367.56	/	12,232,985.30	/	23,485,382.26	42,811,505.91	/	12,215,724.14	/	30,595,781.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22,720,000.00			不存在减值迹象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5,282,314.04	5,282,314.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杭州和隆贸易有限公司	4,279,111.05	4,279,111.05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32,281,425.09	9,561,425.0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5,010.61	1,275.05	0.50
1 至 2 年	10,250.00	512.50	5.00
2 至 3 年	150,500.00	9,030.00	6.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0,488.00	40,048.80	1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359,671.09	2,359,671.09	100.00
合计	3,175,919.70	2,410,537.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261.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966,232.31	19,166,792.91
法院和解保证金	22,720,000.00	22,720,000.00
押金	159,250.00	159,250.00
备用金	872,885.25	765,463.00
合计	35,718,367.56	42,811,505.9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市黄浦区 人民法院	法院和解保 证金	22,720,000.00	1-2 年	63.61	
万事利集团有 限公司	往来款	5,282,314.04	3-4 年	14.79	5,282,314.04
杭州和隆贸易 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79,111.05	5 年以上	11.98	4,279,111.05
合计	/	32,281,425.09	/	90.38	9,561,425.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45,882,460.34	40,992,103.74	5,204,890,356.60	4,030,882,460.34	40,992,103.74	3,989,890,356.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245,882,460.34	40,992,103.74	5,204,890,356.60	4,030,882,460.34	40,992,103.74	3,989,890,356.6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联海房产有限公司	40,992,103.74			40,992,103.74		40,992,103.74
江苏联华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3,984,890,356.60	1,220,000,000.00		5,204,890,356.60		
合计	4,030,882,460.34	1,220,000,000.00	5,000,000.00	5,245,882,460.34		40,992,103.7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_____**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其他说明：
_____**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0,000,000.00	11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314.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590,062,314.62	11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13,152.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4,470.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868,447.5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8,87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0.46	
所得税影响额	440,467.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87,147.85	
合计	3,802,677.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8	0.5344	0.5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3	0.5307	0.53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刘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12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